

2026 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 专项预算编制说明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编制市直部门 2026 年预算和 2026-2028 年支出规划的通知》（武财预〔2025〕477 号）文件要求，市农业农村局组织编制了 2026 年支持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以下简称支农专项）预算，具体情况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中央关于“三农”工作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锚定服务新时代“鱼米之乡”总目标和“三农”支点建设核心使命，加强政策统筹整合，硬化预算标准约束，发挥财政资金杠杆作用，撬动社会资本投向农业农村，聚力提升优势产业竞争力，全方位拓宽农民增收致富，为打造超大城市农业农村现代化重要样板提供坚实支撑。

二、编制原则

2026 年支农专项资金编制将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作为预算安排的首要任务，集中财力办大事，把有限的财政资金用于现代都市农业发展、农业科技创新、乡村建设与乡村治理四大样板建设，着力提升重要农产品保障能力、深化农业科技创新与产业融合、增强全链条服务效能、加强乡村建设、开展乡村环境治理，集中资源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重塑新时代武汉之“重”提供农业农村现代化力量。

三、收支预算

（一）收入预算

2026 年市级支农专项资金收入预算 126,148.47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3,588.47 万元（含部门预算安排 6,454.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560 万元。

（二）支出预算

2026 年市级支农专项资金支出预算 126,148.47 万元，其中：市直支出 6,454.6 万元，下区转移支付 112,785.83 万元，上年结转安排支出 6,908.04 万元。具体支出项目如下：

1. 推动现代都市农业发展预算支出 15,075 万元，其中：市直支出 500 万元，下区支出 14,575 万元，主要用于筑牢粮食安全根基，推进特色农业产业链发展，支持水稻种植、粮食补短板、撂荒地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油菜轮作、菜果茶生产基地改造提升、名优渔业和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建设等支农项目。

2. 农业科技创新预算支出 4,368 万元，其中市直支出 390 万元，下区支出 3,978 万元，主要用于打造农创中心，加速构建武汉 · 中国种都，支持农创中心建设、农作物种业研发与推广、水产苗种繁育和饲料和兽药科技创新等支农项目。

3. 提升产业服务效能预算支出 22,198.18 万元，其中市直支出 2,200 万元，下区支出 19,998.18 万元，用于农业产业服务效能建设，通过效能提升，驱动降本增效、强链补链，支持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政策性农业保险、武汉农村综合产权交易市场体系建设、农机装备补短板、家庭农场和合

作社培育、高素质农民培育、农产品加工奖补、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生猪定点屠宰企业关闭奖补、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农业品牌推广、绿色优质农产品发展和冬储春供等支农项目。

4. 加强乡村建设预算支出 74,488.25 万元,其中市直支出 900 万元,下区支出 73,588.25 万元(含上年结转支出 6908.04 万元),用于加强和美乡村建设,提升乡村发展水平,支持美丽乡村建设、市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乡村休闲游(休闲农业)、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和三农宣传等支农项目。

5. 开展乡村治理预算支出 10,019.04 万元,其中市直支出 2,464.6 万元,下区支出 7,554.44 万元,用于开展农村环境治理,持续改善农村生态环境,支持农业生态保护、动植物疫病防控补助、开展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养殖尾水治理、长江中游武汉段水生生物资源及栖息地监测中心建设项目和长江禁捕管护及能力提升等支农项目。

四、绩效目标

建立绩效运行监控机制。按照绩效目标开展监控、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对绩效目标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管理和督促检查,对绩效运行和预期目标发生偏离的,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健全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和应用机制,将评价结果作为改进预算管理的重要依据,着力实现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确保把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花出实效。

五、保障措施

(一) 建立绩效运行机制,强化目标管理。将绩效管理方法融入预算编制全过程,实现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

盖，细化量化各项绩效指标。将绩效目标作为预算申报的前置条件，严格预算绩效目标批复，实行绩效目标评价全覆盖，对绩效目标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管理和督促检查。

（二）创新资金分配模式，加强资金管理。优化支农资金分配方式，对公益性、普惠制项目资金采取因素法、绩效目标法分配；对产业类项目采取竞争性方式，实行区级申报、市级评审、街镇实施、区级验收和市级稽查的市区共建模式。

（三）建立责任主体机制，落实监管责任。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统筹使用和管理工作的通知》（武政办〔2017〕8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改革促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意见》（武政办〔2018〕153号）切块下达资金，完善统筹整合资金的监督管理机制，区级完善资金统筹分配、使用、管理制度，确保资金安全高效使用。

（四）建立项目库管理机制，推进项目实施。加强和指导区级做好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项目库的建设工作，着力推进农业项目提前谋划、入库储备、排序优化等工作的规范化、程序化，建立与现代预算管理制度相适应的项目库管理体系，确保项目具备科学性、可执行性。

- 附件： 1. 2026 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支出预算安排表
2. 2026 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表）

2026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专项支出预算安排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总计	2026年支农专项预算批复				纳入2026年部门预算安排	
			合计	2026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一般公共预算	
		126,148.47	119,693.87	112,785.83	80,225.83	32,560.00	6,908.04	6,454.60
一	推进现代都市农业发展	15,075.00	14,575.00	14,575.00	2,855.00	11,720.00		500.00
(一)	保障粮食安全	11,470.00	11,420.00	11,420.00	1,700.00	9,720.00		50.00
1	水稻种植补贴	6,200.00	6,200.00	6,200.00		6,200.00		
2	粮食安全补短板	1,060.00	1,060.00	1,060.00		1,060.00		
3	撂荒地整治	1,000.00	950.00	950.00	950.00			50.00
4	高标准农田	2,460.00	2,460.00	2,460.00		2,460.00		
5	油菜轮作	750.00	750.00	750.00	750.00			
(二)	推进特色产业发展	3,605.00	3,155.00	3,155.00	1,155.00	2,000.00		450.00
1	菜果茶生产基地改造提升	2,1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100.00
2	名优渔业	1,185.00	835.00	835.00	835.00			350.00
	(1) 高效设施渔业项目	435.00	435.00	435.00	435.00			
	(2) 特色优质水产品种研发与推广	750.00	400.00	400.00	400.00			350.00
3	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建设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二	农业科技创新	4,368.00	3,978.00	3,978.00	1,478.00	2,500.00		390.00
(一)	中国·种都	3,818.00	3,428.00	3,428.00	928.00	2,500.00		390.00
1	农创中心建设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	种业振兴	1,318.00	928.00	928.00	928.00			390.00
(1)	农作物种业研发与推广	565.00	175.00	175.00	175.00			390.00
(2)	水产苗种繁育	753.00	753.00	753.00	753.00			
(二)	饲料和兽药科技创新	550.00	550.00	550.00	550.00			
三	提升产业服务效能	22,198.18	19,998.18	19,998.18	19,998.18			2,200.00
(一)	加大金融支持	14,080.00	13,500.00	13,500.00	13,500.00			580.00
1	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2	政策性农业保险	8,500.00	8,500.00	8,500.00	8,500.00			
3	武汉农村综合产权交易市场体系建设	580.00						580.00
(二)	支持农业社会化服务	160.00						160.00
1	农机装备补短板	160.00						160.00

项 目		总计	2026年支农专项预算批复					纳入2026年部门预算安排
			合计	2026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三)	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	1,26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60.00
1	家庭农场和合作社培育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2	高素质农民培育	60.00						60.00
(四)	农产品加工及流通	6,698.18	5,298.18	5,298.18	5,298.18			1,400.00
1	农产品加工奖补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2	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	1,170.68	1,170.68	1,170.68	1,170.68			
3	生猪定点屠宰企业关闭奖补	420.00	420.00	420.00	420.00			
4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140.00	140.00	140.00	140.00			
5	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推介推广	1,000.00						1,000.00
6	绿色优质农产品发展	567.50	567.50	567.50	567.50			
7	冬储春供	400.00						400.00
四	加强乡村建设	74,488.25	73,588.25	66,680.21	50,810.21	15,870.00	6,908.04	900.00
(一)	美丽乡村建设资金	42,893.04	42,593.04	35,685.00	19,815.00	15,870.00	6,908.04	300.00
(二)	市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三)	乡村休闲游(休闲农业)	227.65	227.65	227.65	227.65			
(四)	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	767.56	767.56	767.56	767.56			
(五)	三农宣传	600.00						600.00
五	开展乡村治理	10,019.04	7,554.44	7,554.44	5,084.44	2,470.00		2,464.60
(一)	农业生态保护	2,500.00	2,470.00	2,470.00		2,470.00		30.00
(二)	动植物疫病防控补助	899.44	719.44	719.44	719.44			180.00
(三)	开展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养殖尾水治理	4,365.00	4,365.00	4,365.00	4,365.00			
(四)	长江中游武汉段水生生物资源及栖息地监测中心建设项目	1,400.00						1,400.00
(五)	长江禁捕管护及能力提升	854.60						854.60
	1.武湖黄颡鱼保护区禁捕后管护项目	639.90						639.90
	2.武湖黄颡鱼禁捕监管智能化系统建设项目	103.70						103.70
	3.武湖水质资源保护区生态补偿	111.00						111.00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水稻种植补贴				
项目主管部门	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负责人	胡利明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 78号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武汉市打造超大城市农业农村现代化重要样板行动方案（2024—2026年）》文件精神，坚持粮食安全党政同责，提升粮食供给保障水平，着力稳定粮食面积产量，筑牢粮食安全根基。				
项目主要内容	对上年度实际种植水稻的主体给予种植补贴，提高种粮积极性，稳定粮食面积。				
项目总预算	6200	项目当年预算	62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无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2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200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水稻种植补贴	对上年度实际种植水稻的主体给予种植补贴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6200	按照上年度各区水稻种植面积进行分配：黄陂区2000万、新洲区1535万、江夏区1355万、蔡甸区600万、长江新区565万、东西湖区100万、汉南区25万、东湖高新区20万。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全市水稻种植面积稳定，确保粮食总产量不低于目标值，筑牢粮食安全底线。
年度绩效目标	全市水稻种植面积稳定，确保粮食总面积不低于目标值，筑牢粮食安全底线。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稻种植补贴标准	40元/亩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粮食种植面积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补贴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经济效益指标	种植主体收入	提高	计划标准
			水稻规模化种植比例	逐年提升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稻种植面积	保持基本稳定	计划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种植主体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稻种植补贴标准	/	/	40元/亩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水稻种植面积	/	/	≥155万亩	计划标准	
			补贴覆盖率	/	/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粮食质量达标率	/	/	100%	计划标准	
			补贴发放准确率	/	/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	/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种植主体亩均增收	/	/	≥5%	计划标准	
			水稻规模化种植比例提升	/	/	≥5%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安全保障率	/	/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种植主体满意度	/	/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粮食安全补短板		
项目主管部门	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种植业处
项目负责人	胡利明	联系电话	65683258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78号	邮政编码	430023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武汉市打造超大城市农业农村现代化重要样板行动方案（2024—2026年）》文件精神，坚持粮食安全党政同责，提升粮食供给保障水平，着力稳定粮食面积产量，打造粮食产业链，筑牢粮食安全根基。		
项目主要内容	支持粮食生产环节补短板、粮食作物单产提升，建设一批粮食生产示范片，推广高蛋白玉米、“江汉大米”及“华墨香”黑米种植，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项目总预算	1060	项目当年预算	106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1780万元，2025年2180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6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060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粮食示范片创建	对粮食单产提升、规模化生产等进行奖补，建设一批示范片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40	按照各区项目申报情况进行分配：黄陂区90万、新洲区90万、江夏区90万、蔡甸区50万、东西湖区20万、汉南区20万、长江新区50万、东湖高新区30万。	
高蛋白玉米种植	对高蛋白玉米种植主体给予补贴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20	按照各区项目申报情况进行分配：黄陂区20万、新洲区40万、江夏区100万、蔡甸区40万、长江新区70万、东西湖区20万、汉南区80万、洪山区50万。	
“江汉大米”种植	对“江汉大米”订单生产主体给予补贴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00	按照各区项目申报情况进行分配：黄陂区5万、江夏区80万、蔡甸区10万、汉南区5万。	
“华墨香”黑米种植	对“华墨香”黑米订单生产主体给予补贴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0	按照各区项目申报情况进行分配：江夏区10万、新洲区20万。	
粮食安全补短板	对购买农资、病虫害防治、烘干中心建设等粮食生产环节进行补贴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70	按照各区项目申报情况进行分配：蔡甸区15万、汉南区10万、长江新区40万、洪山区5万。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支持粮食生产环节补短板、粮食作物单产提升，建设一批粮食生产示范片，推广高蛋白玉米、“江汉大米”及“华墨香黑米”种植，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年度绩效目标	精准落实粮食生产补短板、粮油作物提单产和高蛋白玉米、“江汉大米”、“华墨香”黑米生产补贴政策，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粮食生产补短板及江汉大米种植补贴标准	每亩不高于100元或不超过投资额30%	政策标准
			规模化种植高蛋白玉米补贴标准	200元/亩	政策标准
			高蛋白玉米科研试种示范基地补贴标准	1000元/亩	政策标准
			“华墨香”黑米种植补贴标准	300元/亩	政策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粮食种植面积	基本稳定	政策标准
			粮食产量	稳中有增	政策标准
			江汉大米种植面积	增加	计划标准
			“华墨香”黑米种植面积	增加	计划标准
			高蛋白玉米种植面积	增加	计划标准
			建设粮食种植示范片面积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100%	计划标准
			补贴发放准确率	提升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作物单产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粮食生产补短板及江汉大米种植补贴标准	/	/	每亩不高于100元或不超过投资额30%	政策标准
			规模化种植高蛋白玉米业主补贴标准	/	/	200元/亩	政策标准
			高蛋白玉米科研试种示范基地补贴标准	/	/	1000元/亩	政策标准
			“华墨香”黑米种植补贴标准	/	/	300元/亩	政策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粮食播种面积	218万亩	完成年度粮食生产任务	218万亩	政策标准
			粮食总产量	18亿斤	完成年度粮食生产任务	18亿斤	政策标准
			江汉大米种植面积	/	/	≥1万亩	计划标准
			“华墨香”黑米种植面积	/	/	≥0.1万亩	计划标准
			高蛋白玉米种植面积	/	/	≥1.82万亩	计划标准
			建设粮食种植示范片面积	/	/	≥4.4万亩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	100%	计划标准
			种植主体综合收益提升	/	/	≥5%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示范片粮食作物单产	/	/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	是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95%	≥95%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撂荒耕地整治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种植业管理处	
项目负责人	胡利明		联系电话	65683258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落实耕地保护有关要求，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的意见》（国办发〔2020〕44号），《农业农村部关于统筹利用撂荒地促进农业生产发展的指导意见》（农规发〔2021〕1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工作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21〕33号）。《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统筹利用撂荒地促进农业生产工作方案〉的通知》（鄂农发〔2021〕42号）。				
项目主要内容	做好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保护区日常监管工作，开展节水抗旱种植模式的探索和完善，对开展撂荒地复垦复种的农户和农业经营主体给予资金补助，利用代耕代种、引进社会化服务组织等多种方式，提升撂荒地使用水平。				
项目总预算	1000	项目当年预算	1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1000万，2025年1000万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撂荒地整治	对利用撂荒地复垦复种的农户和农业经营主体给予资金补助，采取代耕代种、引进社会化服务组织、研究推广新型种植模式等多种方式，提升撂荒地使用水平。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950	撂荒地整治950万按照2025年全市撂荒耕地核实、整改任务，按照每亩不超过500元标准申报奖补。按各区基本农田面积占比*50%+撂荒整改面积占比*40%+撂荒核实图斑数占比*10%进行加权计算，适当调整后拨付各区：新洲区180万、黄陂区240万、江夏区170万、蔡甸区100万、长江新区100万、东西湖区45万、汉南区60万、东湖高新区45万、青山区10万。	
	开展复垦农田中节水抗旱稻示范与应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	农科院50万元，用于研究推广节水抗旱稻种植模式，示范种植面积300亩，培训带动100人。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遏制全市撂荒耕地等“非粮化”问题，提高耕地利用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耕地保护监测平台下发图斑的核实时务，对其中具备耕种条件的图斑完成复耕复种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撂荒地整治补助标准	不超过500元/亩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保护核实时务完成率（全市耕地保护监测平台核实时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撂荒地整治面积	完成年度任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节水抗旱稻示范面积	300亩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撂荒地整治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整改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耕地保有量（撂荒地面积）	逐年增长（逐年减少）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奖补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撂荒地整治补助标准	≤500元/亩	≤500元/亩	≤500元/亩	计划标准
			撂荒地整治面积	1.6万亩	1.6万亩	≥2万亩	政策标准	
			节水抗旱稻示范面积	无	300亩	300亩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技术培训人次	无	100人次	100人次	计划标准	
			复耕耕地质量达标率（复耕耕地种植利用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整改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经营主体土地利用率提升（群众种粮积极性提高）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复耕耕地生态修复率（生产管理符合绿色生态要求）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奖补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标准农田建设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农田建设管理处
项目负责人	熊燕			联系电话	65683253
单位地址	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78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1. 《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支持的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鄂农发〔2024〕20号）；2. 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办法（试行）》的通知；3. 《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关于武汉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奖补激励方案》；4. 《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2019年第4号；5. 《湖北省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2-2030年）》；6. 《武汉市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2-2030年）》。				
项目主要内容	主要工程内容为土地平整、沟、路、渠、泵站、田间林网等基础设施建设。2024年建设高标准农田6.7万亩，其中新建3.9万亩，改造提升2.8万亩。				
项目总预算	2460	项目当年预算	246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度5133.92万元，2025年预算2917.7万元。2026年申请预算2460万元，为2024年度项目市级补助资金。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46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460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2024年度 高标准农 田建设	2024年建设高标准农田6.7万亩，其中新建3.9万亩，改造提升2.8万亩，主要工程内容为农田土地平整、沟、路、渠、泵站、田间林网等基础设施建设	上下级政府间 转移性支出	2460	2024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于2025年四季度完工，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办法（试行）》（农建发〔2025〕5号），项目将在完工后1年内验收。根据《武汉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奖补激励办法》及项目投资预算测算，将纳入2026年预算，实际金额以项目决算为准。2024年市级奖补资金按60%计算，东湖高新区1万亩，补助1000元/亩，市奖补600万元；长江新区0.5万亩，补助1000元/亩，市奖补300万元；其余区补助500元/亩；东西湖区0.3万亩，90万元；蔡甸区1.1万亩，330万元；江夏区0.5万亩，150万元；黄陂区1.5万亩，450万元；新洲区1.8万亩，540万元。（暂以2024年项目测算，实际执行按当年项目完成情况据实兑付）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完成高标准农田新建任务，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省下达高标准农田新建任务，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2. 完成高效节水灌溉新建任务，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市级奖补标准		当区级投入不低于500元/亩时，市级财政按照区级财政实际投入的工程建设资金的60%给予奖补。	计划标准		
			改造提升项目市级财政亩均投资标准		当区级投入不低于500元/亩时，市级财政按照区级财政实际投入的工程建设资金的60%给予奖补。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核查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1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核查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亩均粮食产能		提升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高标准农田保有量占比		提升	计划标准			
		田间道路通达率		平原区到100%，丘陵区 $\geq 90\%$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等级		逐步提升	计划标准			
		田间道路通达率		逐步提升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geq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奖补资金兑付比例符合奖补政策标准	/	/	符合政策标准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核查完成率	按项目进度100%完成	按项目进度100%完成	按项目进度100%完成	按项目进度100%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核查完成及时率	/	/	100%	计划标准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亩均粮食产能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田间道路通达率	平原区到100%，丘陵区 $\geq 90\%$	平原区到100%，丘陵区 $\geq 90\%$	平原区到100%，丘陵区 $\geq 90\%$	平原区到100%，丘陵区 $\geq 90\%$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等级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计划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geq 95\%$	$\geq 95\%$	$\geq 95\%$	$\geq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油菜轮作示范项目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负责人	张凯			
单位地址	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78号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7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相关奖补标准申请。			
项目主要内容	在全市重点区域冬闲田、撂荒地、“四线一口”地区农用地区域种植油菜，市级油菜轮作补助资金亩平补助150元，重点用于油菜播种环节，由各区通过政府采购提供种子、肥料、药剂等生产物资和机械化作业服务。			
项目总预算	750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750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项目预算750万元。2025年项目预算750万元。2026年项目预算750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5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5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75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油菜轮作示范项目	在全市重点区域冬闲田、撂荒地、“四线一口”地区农用地区域种植油菜，示范应用“双低”油菜新品种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750	市级油菜轮作试点补助资金亩平补助150元，重点用于油菜播种环节，由各区通过政府采购提供种子、肥料、药剂等生产物资和机械化作业服务。油菜实施统一供种，合理确定肥料、药剂和机械化作业等环节及补助标准，具体补贴内容、标准由区级根据实际细化落实。2026年油菜轮作示范项目资金分区为：黄陂区195万元（1.3万亩）、新洲区180万元（1.2万亩）、蔡甸区105万元（0.7万亩）、长江新区90万元（0.6万亩）、江夏区75万元（0.5万亩）、经开区（汉南区）45万元（0.3万亩）、东西湖区30万元（0.2万亩）、洪山区30万元（0.2万亩）。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在全市重点区域冬闲田、撂荒地、“四线一口”地区农用地区域种植油菜，进一步调动农民和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发利用冬闲田、撂荒地种植油菜的生产积极性，促进全市油菜产业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1	全市油菜秋冬轮作示范5万亩。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油菜轮作示范主体补贴标准	150元/亩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油菜轮作示范面积	5万亩/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实施验收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次年3月底前	计划标准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示范主体亩均收入	逐年增长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冬闲田利用率	稳定增长	计划标准
			撂荒地复种率	稳定增长	计划标准
			示范带动农户数	稳定增长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油菜轮作示范主体补贴标准	150元/亩	150元/亩	150元/亩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油菜轮作示范面积	5万亩	5万亩	5万亩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实施验收达标率	100%	/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3月底前	2026年3月底前	2027年3月底前	计划标准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示范主体亩均收入增长	增长	/	≥5%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冬闲田利用率增长	稳定或增长	/	≥2%	计划标准
			撂荒地复种率增长	稳定或增长	/	≥2%	计划标准
			示范带动农户数增长	稳定或增长	/	≥2%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菜果茶生产基地改造提升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种植业处
项目负责人	胡利明			联系电话	65683258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p>1. 项目政策依据： 《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p> <p>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 根据武汉市农业农村局内分工安排，种植业处负责农业特色产业发展中种植业领域奖补资金工作。</p> <p>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 以蔬菜、水果等优质特色农产品为重点，推进生产设施、示范技术、质量管理标准化，建设全程绿色标准化生产基地。支持开展高效生态茶园种植模式探索和优良茶品种选育、引进、育苗和推广。</p>				
项目主要内容	全市新建、提档升级一批蔬菜水果标准化生产基地，推动产业集中连片发展。引进一批茶树新优品种，集成示范生态茶园关键技术。				
项目总预算	2100	项目当年预算	21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2000万元，2023年预算2000万元（2024、2025年资金统筹用于设施大棚建设）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1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		
	其中： 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00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菜果茶生产基地改造提升	对实际种植特色品类的主体进行奖补。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000	按照上年度各区种植特色品类情况进行分配：黄陂区190万、新洲区410万、江夏区725万、蔡甸225万、东西湖240万、汉南130万、洪山80万。	
	支持开展优良茶品种选育、试种和推广。	商品与服务支出	100	用于茶树新引进、品种观测圃建立与管理，主栽品种观测与筛选，不同茶区茶园生态环境调查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聚焦“一区一业”，支持本地优质和特色菜果茶等产业发展，重点支持特色蔬菜、食用菌、莲藕、草莓、甜玉米和茶叶等产业做大做强，推动产业提档升级、连片成带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对实际种植特色品类的主体进行奖补，推动扩大特色品类生产面积、加快基地改造提档升级。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奖补标准	对参与支持品类种植经营的主体，符合条件的，按不超过主体新增投资总额的30%，且不超过设定最高额度进行奖补。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改造升级菜果基地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奖补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农民收入	增加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奖补标准	对参与支持品类种植经营的主体，符合条件的，按不超过主体既定投资比例，且不超过设定最高额度进行奖补。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改造升级菜果基地面积	1.1万亩	/	1.5万亩	计划标准
			引进茶树新优品种	/	/	≥15个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筛选茶树优良品种	/	/	≥3个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	100%	100%	计划标准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基地亩均产值提升	≥10%	/	≥1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带动农民收入增加	是	/	是	是	计划标准
		本地优质和特色菜果茶供应率提升	≥10%	/	≥10%	≥10%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效设施渔业项目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渔业渔政处	
项目负责人	潘俊辉		联系电话	65683308	
单位地址	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78号		邮政编码	430023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1. 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印发的《加快建设农业强国规划（2024—2035年）》 2. 农业农村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和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全国现代设施农业建设规划（2023—2030年）》（鄂发〔2025〕7号）的通知 3. 《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				
项目主要内容	加快高效设施渔业基地建设，对新建及改扩建高效设施渔业基地建设的养殖设施设备及相关配套设施设备、场区环境改造等给予补助，提升我市设施渔业的集约化、标准化、智能化水平，实现绿色高效养殖，保障水产品优质供给。				
项目总预算	435	项目当年预算	43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资金预算1160万元；2025年资金预算1200万元。2026年预算：根据对各区项目进行摸底确定。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3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3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3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高效设施渔业项目	新建或扩建3个高效设施渔业养殖基地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35	新建或扩建3个高效设施渔业养殖基地。根据先建后补的原则，资金分配如下：江夏区138万元、新洲区168万元和长江新区129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到2028年，全市高效设施渔业发展规模达到50万立方米以上。				
年度绩效目标	新建或扩建3个高效设施渔业养殖基地。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建及改扩建高效设施渔业基地奖补标准		项目总投资额的30%(含), 不超过500万元	计划标准
			新建或扩建高效设施渔业养殖基地		20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示范基地水产质量安全抽检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基地亩均收益提升		≥1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渔业技术推广覆盖率		逐年增长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养殖尾水达标排放或循环利用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建及改扩建高效设施渔业基地奖补标准		项目总投资额的30%(含), 不超过500万元	项目总投资额的30%(含), 不超过500万元
			项目总投资额的30%(含), 不超过500万元		项目总投资额的30%(含), 不超过500万元	项目总投资额的30%(含), 不超过500万元
		数量指标	新建或改扩高效设施渔业示范基地		8个	6个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示范基地水产质量安全抽检合格率		100%	100%
			示范基地水产质量安全抽检合格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项目计划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基地亩均收益提升			≥5%
		社会效益指标	渔业规模化经营比例提升			≥15%
			渔业规模化经营比例提升			≥15%
	生态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渔业技术推广覆盖率			≥80%
		生态效益指标	渔业技术推广覆盖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特色优质水产品种研发与推广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水产技术推广指导中心、武汉市农业科学院	
项目负责人	刘子栋、李良鹏		联系电话	82285646、18627949128	
单位地址	江岸区发展大道821号润禾大厦		邮政编码	430012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8	
项目申请理由	1. 《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推进武汉市现代都市农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3—2027年）的通知》（武政办〔2023〕28号）； 2. 《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 3. 《农业农村部关于全面推进实施水产苗种产地检疫制度的通知》（农渔发〔2020〕7号）。				
项目主要内容	在全市7个涉农新城区建设10个以上特色优质水产品种研发与推广基地，以鳜鱼、鲈鱼、长吻鮠、黄鳝、河蟹、鮰鱼、黄颡鱼、小龙虾、南美白对虾、罗氏沼虾等特色优质水产品种为主。培育2个水产新品系，形成绿色养殖模式1套，开展水产苗种产地检疫、水产病原监测、养殖尾水检测不少于1000批次。				
项目总预算	750		项目当年预算	7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600.00万元，2025年500万元，2026年750万元。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根据工作需要确定。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5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5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75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特色优质水产品种研发与推广	在全市建设一批特色优质水产品种推广养殖示范基地，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00	项目实行先建后补，其中：蔡甸区80万元、江夏区70万元、东西湖区50万元、汉南区30万元、黄陂区70万元、新洲区70万元、长江新区30万元	
	完成水产苗种产地检疫、水产病原监测、养殖尾水检测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	市农科院350万元，培育水产新品系，形成绿色养殖模式，开展养殖尾水检测和苗种产地检疫工作不少于1000批次。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表		在全市建设一批特色优质水产品种研发与推广养殖示范基地，研发特色水产新品种、开展水产苗种产地检疫、水产病原监测、养殖尾水检测工作，到2028年，特色优质水产品种产量比重达到50%以上。			
年度绩效目标		在全市建设特色优质水产品种推广养殖示范基地10个以上；开展特色优质水产品种鳜、鳡科、银鲫、鮰等鱼类新品系研发，培育单性品系2个；开展生态轮养模式优化关键技术研究，形成绿色养殖模式1套；开展水产苗种产地检测全年不少于1000批次，提升我市特色优质水产品种产量比重，促进渔业绿色健康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色优质水产品种研发与推广基地奖补标准	项目总投资额的30%(含), 不超过50万元	计划标准
			特色优质水产品种推广养殖示范基地数量	≥50个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育优良品系数量	≥5个	计划标准
			形成绿色养殖模式数量	≥3套	计划标准
			苗种产地检疫、病原监测和养殖尾水检测数量	≥3000批次	计划标准
			示范基地水产质量安全抽检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示范基地收入增长	是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特色优质水产品种产量比重	≥50%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养殖尾水达标排放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色优质水产品种研发与推广基地奖补标准	项目总投资额的50%(含), 不超过50万元	项目总投资额的50%(含), 不超过50万元	项目总投资额的30%(含), 不超过50万元	计划标准
			特色优质水产品种研发与推广养殖示范基地数量	22个	22个	≥10个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育优良品系数量	—	—	2个	计划标准
			形成绿色养殖模式数量	—	—	1套	计划标准
			苗种产地检疫、病原监测和养殖尾水检测数量	≥300	≥300	≥1000批次	计划标准
			示范基地水产质量安全抽检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基地建设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示范基地收入增长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特色优质水产品种产量比重提高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水产病害发生率	下降	下降	下降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殖尾水达标排放或循环利用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90%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建设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质监专班	
项目负责人	袁东升			联系电话	65683238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78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1. 根据《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印发农产品“三品一标”四大行动方案的通知》和《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湖北省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目录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等文件精神； 2. 《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					
项目主要内容	对每个新建成的省级及以上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给予一次性 20万元奖补。					
项目总预算	320	项目当年预算	32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6年预算资金320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2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2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2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建设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	建成省级及以上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16家以上。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20万元	黄陂区3家，补助60万；新洲区2家，补助40万；江夏区4家，补助80万；蔡甸区2家，补助40万；东西湖区3家，补助60万；汉南区2家，补助40万。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建成省级及以上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 16家以上。
年度绩效目标	建成省级及以上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 16家以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建成的省级及以上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奖补标准	20万元/个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成省级及以上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个数	16个/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合格率	≥98.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新建基地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奖补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本地优质农产品供给率提升	1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的生产经营主体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建成的省级及以上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奖补标准			20万元/个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成省级及以上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个数			16家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合格率			≥98.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新建基地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奖补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本地优质农产品供给率提升			≥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的生产经营主体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创中心建设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负责人	刘黎				
单位地址	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78号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1. 《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全市种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武政办〔2020〕86号）；《湖北省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活动监督管理暂行规定》（湖北省人民政府278号令）新品种展示示范推广职能、南鉴职能。 2. 《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21〕75号）。 3. 《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				
项目主要内容	聚焦农业科技创新与产业融合的关键环节，系统性地投入支持，具体涵盖强化创新平台与人才支撑、加速农业科技成果推广应用、支持企业成长壮大、深化开放合作与品牌建设四大方向，十二项措施。				
项目总预算	2500	项目当年预算	25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2500万元；2025年4000万元；2026年申请2500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5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00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武汉农创中心	武汉农创中心建设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500.00	《武汉国家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扶持政策》聚焦农业科技创新与产业融合的关键环节，系统性地投入支持，具体涵盖强化创新平台与人才支撑、加速农业科技成果推广应用、支持企业成长壮大、深化开放合作与品牌建设四大方向，十二项措施。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聚力打造农创中心，加速构建武汉·中国种都，驱动农业绿色发展与新质生产力跃升。			
年度绩效目标		创新能力显著增强，成果转化不断提升，产业生态繁荣壮大，金融支撑更加有力，辐射带动效应凸显。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业科技产学研用揭榜挂帅项目奖补标准	2400万元/年	计划标准
			武汉农创中心科技创新成果对外展示交易中心提档升级	100万元/年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农业科技产学研用揭榜挂帅项目数量	15个/年	计划标准
			对外展示交易中心提档升级平台	1个/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中心验收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奖补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种业企业效益同比增长	≥1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农业科技水平和竞争力	全省领先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业科技产学研用揭榜挂帅项目奖补标准	/	/	2400万元	计划标准
			建设科技创新成果展示交易平台奖补标准	/	/	100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农业科技产学研用揭榜挂帅项目	/	/	15个	计划标准
			建设科技创新成果展示交易平台数量	/	/	1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中心验收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年底12月31日前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种业企业效益同比增长			≥1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农业科技水平和竞争力			全省领先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奖补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作物种业研发与推广项目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科教与种业管理处、市农技中心等		
项目负责人	刘黎、张凯等		联系电话	65683204、13207187318		
单位地址	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78号		邮政编码	430023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1. 《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全市种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武政办〔2020〕86号）；《湖北省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活动监督管理暂行规定》（湖北省人民政府278号令）新品种展示示范推广职能、南鉴职能。 2. 《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21〕75号）。 3. 《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					
项目主要内容	支持自主研发与推广、种业平台建设、服务本市农业，开展种子南鉴与农作物新品种展示。					
项目总预算	565		项目当年预算	56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2849万元；2025年2920万元；2026年申请565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6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6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6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农作物种业高质量发展	农作物种高质量发展包含本地制种、品种展示推广、种子南鉴等。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75.00	测算标准：支持2025年度油菜制种项目，制种面积达到500亩以上的，按照500元/亩/年的标准给予补贴，市级补贴175万元		
	组织杂交水稻种子海南种植鉴定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00	农技中心90万元，用于开展杂交水稻种子海南种植鉴定和农作物新品种展示活动		
	支持开展“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展示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0	市农科院300万元，用于支持开展“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展示，对市级承办“三新”展示、品种品鉴等活动给予一定的奖补支持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支持一批种业企业开展新品种创制和应用示范推广工作，开展农作物新品种展示示范活动。通过良种推广和基地建设，带动参与农户增收，促进种业产值提升，种业创新能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显著增强。				

年度绩效目标	落实农作物种业研发与推广奖补，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支持一批种业企业开展新品种创制和应用示范推广工作，开展农作物新品种展示示范活动。通过良种推广和基地建设，带动参与农户增收，促进种业产值提升，种业创新能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显著增强。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服务本地制种	制种面积达到500亩以上的，按照每年每亩500元给予补贴，常规制种每年最高补贴25万元	计划标准
			市级承办“三新”展示、品种品鉴等活动补贴标准	不超过20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作物制种企业	4个/年	计划标准
			种子南鉴数量	700个/年	计划标准
			农作物品种展示品种数量	60个/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奖补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经济效益指标	种业企业效益同比增长率	≥1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种企的制种水平、生产能力、种子检验加工能力	逐年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前年	上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服务本地制种补贴标准		预计当年实现
			市级承办“三新”展示、品种品鉴等活动补贴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作物制种企业	13个	17个
			种子南鉴数量	700个	700个
			农作物品种展示品种数量	60个	60个
		质量指标	奖补发放准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奖补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种业企业效益同比增长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种企的制种水平、生产能力、种子检验加工能力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全市农业科技水平和竞争力	全省领先	全省领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水产苗种繁育项目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渔业渔政处
项目负责人	潘俊辉			联系电话	65683308
单位地址	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78号			邮政编码	430023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8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奖补标准开展水产苗种繁育项目。				
项目主要内容	加快名特水产苗种繁育基地建设，对新建及扩建名特水产繁育基地的苗种繁育生产性设施设备给予补助，以提升名特水产苗种繁育能力和种质资源水平。				
项目总预算	753		项目当年预算	75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资金预算1020万元；2025年资金预算1050万元。2026年预算变动原因：根据对各区项目进行摸底确定。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53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53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75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水产苗种繁育项目	新建或扩建3个名特水产苗种繁育基地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753	新建或扩建3个水产苗种繁育基地。按照先建后补的原则，资金分配如下：新洲区153万元、黄陂区300万元、东西湖区300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新建或扩建15个名特水产苗种繁育基地，到2028年，全市水产苗种繁育量达到170亿尾。
年度绩效目标	新建或扩建3个名特水产苗种繁育基地。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建及扩建名特水产繁育基地奖补标准	项目总投资额的30%且不超过300万元	计划标准
			新获得国家级水产原良种场称号及复审通过的企业奖补标准	50万元/家	计划标准
			新获得省级水产原良种场称号及复审通过的企业奖补标准	30万元/家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或扩建名特水产苗种繁育基地	15个	计划标准
			示范基地水产苗种质量安全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奖补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奖补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示范基地收入增长	是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水产苗种繁育量	170亿尾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水产苗种病害发生率	逐年降低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金额	≤1020万元	≤1050万元	≤753万元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新建或扩建名特水产苗种繁育基地数量	7个	6个	3个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示范基地水产苗种质量安全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奖补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经济效益指标	示范基地收入增长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水产苗种繁育量增长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水产苗种病害发生率	降低	降低	降低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90%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饲料和兽药科技创新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相关区农业农村主管部门	
项目负责人	余 欢		联系电话	65683190	
单位地址	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78号		邮政编码	430023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武汉市畜牧兽医产业发展项目操作指南的通知》（武农〔2023〕14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对获得新饲料和饲料添加剂新产品证书、新兽药证书，以及研发的饲料和饲料添加剂具有减抗替抗作用并取得国家专利证书等进行奖补。				
项目主要内容	1. 研发的饲料和饲料添加剂具有减抗替抗作用，并取得国家专利证书的，每个给予50万元一次性奖励；2. 对获得新兽药注册证书的一、二、三类产品，每个分别给予200万元、100万元、50万元一次性奖励。				
项目总预算	550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550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预算资金670万元。2025年预算资金750万元。2026年，根据各区上年度新兽药证书和新饲料专利统计情况，预算奖补资金550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5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5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5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饲料和兽药科技创新	对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东西湖区获得新兽药、新饲料和饲料添加剂专利的企业进行奖补。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50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汉新华扬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取得4个具有减抗替抗作用的饲料和饲料添加剂产品国家专利，每个专利奖补50万元，共200万元。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三类新兽药3个，每个奖补50万元，共150万元。东西湖区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二类新兽药2个，每个奖补100万元，共200万元。以上3家企业共计奖补550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对获得新兽药、新饲料和饲料添加剂进行奖补，促进产业绿色健康发展，提升创新能力。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本年度新兽药、新饲料和饲料添加剂奖补工作，促进产业绿色健康发展，提升创新能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取得饲料和饲料添加剂新产品证书奖补标准	200万元/个	计划标准
		经济成本指标	新型饲料和饲料添加剂具有减抗提抗作用并取得国家发明专利证书奖补标准	50万元/个	计划标准
		经济成本指标	获得新兽药注册证书的一、二、三类产品奖补标准	200万元、100万元、50万元/个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饲料和饲料添加剂产品证书，或具有减抗替抗作用的饲料和饲料添加剂国家专利证书数量	4个以上	计划标准
			新兽药证书数量	5个以上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时间	当年年底前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取得饲料和饲料添加剂新产品证书奖补标准	200万元/个	200万元/个	200万元/个	计划标准
			新型饲料和饲料添加剂具有减抗提抗作用并取得国家发明专利证书奖补标准	50万元/个	50万元/个	50万元/个	计划标准
			获得新兽药注册证书的一、二、三类产品奖补标准	200万元、100万元、50万元/个	200万元、100万元、50万元/个	200万元、100万元、50万元/个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饲料和饲料添加剂产品证书，或具有减抗替抗作用的饲料和饲料添加剂国家专利证书数量	1	7	4	计划标准
			新兽药证书数量	7	6	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时间	2024年底前	2025年底前	2026年底前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乡村产业发展处	
项目负责人	张薇			联系电话	65683312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汉区唐家墩街办事处八古墩东一巷78号			邮政编码	430022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1. 根据《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奖补标准； 2. 农业经营主体是乡村产业发展的主力军，大力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农业经营主体健康持续发展，能够加快促进乡村振兴； 3. 贷款贴息能够有效降低农业经营主体融资成本，解决农业经营主体融资难问题。					
项目主要内容	对农业经营主体上一年度所支付的贷款利息给予贴息。					
项目总预算	5000	项目当年预算	5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5000万元，2025年7500万元，2026年5000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0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贷款贴息	对农业经营主体2025年度银行贷款给予贴息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000	按不超过上年度农业经营主体实付利息50%补贴，申请贴息5000万元，其中：长江新区441万元、东湖高新区186万元、经开区483万元、新洲区246万元、武昌区518万元、黄陂区485万元、蔡甸区668万元、洪山区106万元、江夏区452万元、东西湖区717万元、汉阳区67万元、江岸区631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鼓励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农业，切实降低农业经营主体融资成本，有效促进农业经营主体提质增效。				

年度绩效目标	有效降低农业经营主体融资成本，解决农业经营主体融资贵问题。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标准	实付利息50%，分别不超过10万元、20万元和200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农业经营主体数量	100家以上/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达标主体拨付率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农业经营主体融资成本	降低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农业经营主体增加	较上年增加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贷款主体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标准	实付利息50%，分别不超过10万元、20万元和200万元	实付利息50%，分别不超过10万元、20万元和200万元	实付利息50%，分别不超过10万元、20万元和200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农业经营主体	323家以上	290家以上	220家以上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农业经营主体融资成本	降低	降低	降低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贷款主体满意度	≥90%	≥90%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负责人	冯智勇				
单位地址	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78号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1. 《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 奖补标准; 2. 省财政厅 省农业农村厅 省林业局 中国银保监会湖北监管局关于印发《湖北省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办法》的通知 鄂财金规〔2023〕1号。				
项目主要内容	选择对促进我市现代都市农业发展、保障人民生活水平和增加农民收入有重大意义的特色优势农产品险种, 开展我市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 为我市江夏区、黄陂区、蔡甸区、新洲区、东西湖区、武汉经开区、长江新区共7个区的辖区范围内参保的农业经营主体及农户提供保费补贴。				
项目总预算	8500.00	项目当年预算	85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8,500.00万元, 2025年8,500.00万元, 2026年8500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500.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500.00		
	其中: 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850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	为我市7个涉农区的辖区范围内参保的农业经营主体及农户提供保费补贴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8500.00	根据往年各区地方政策性农业保险市级补贴支出使用情况, 测算2026年市级补贴金额; 根据各区农业产值占比, 结合2025年执行情况, 确定各区市级保费补贴金额: 蔡甸区1300万元、东西湖区1000万元、武汉经开区700万元、新洲区1600万元、黄陂区1200万元、江夏区1700万元、长江新区1000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建设，建成功能完善、运行规范、稽查完备，与我市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阶段相适应、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及小农户风险保障需求相契合的地方政策性农业保险体系，努力实现补贴有效率、产业有保障、农民得实惠、机构可持续多赢格局。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资金扶持，建立运营规范、服务优良的地方政策性农业保险体系，努力使自然灾害对三农造成的损失得到合理分担，风险得到有效化解，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得到有力保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户或农业经营组织保费补贴标准	不超过保费25%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保费	≤3.4亿元/年	计划标准
			保单或凭证到户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七个涉农区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绝对免赔额	0	计划标准
			承保理赔公示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农户损失	效果明显	计划标准
			农业经营主体增加	逐年增加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农户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户或农业经营组织保费补贴标准	不超过保费25%	不超过保费25%	不超过保费25%	预算支出标准
			总保费	≤3.4亿元	≤3.4亿元	≤3.4亿元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保单或凭证到户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六个新城区及长江新区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绝对免赔额	0	0	0	计划标准
			承保理赔公示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年内完成100%	年内完成100%	年内完成100%	年内完成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风险保障金额	≥34亿元	≥45亿元	≥45亿元	计划标准
			减轻农户损失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农户满意度	≥85%	≥85%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武汉农村综合产权交易市场体系建设补助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农村综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刚			联系电话	65770326	
单位地址	武汉市金桥大道117号武汉市民之家三楼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立项依据	<p>1. 项目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引导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4]71号）；省农厅等七家联合发文关于印发湖北省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鄂农发[2015]29号）；中共湖北省委关于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的意见（鄂发[2013]25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全省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建设的指导意见（鄂政办发[2015]33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农村综合产权交易所工作方案的通知（武政[2009]32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市民之家项目资金平衡方案的批复（武政办[2013]46号）；市农村综合产权交易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次全体会议会议纪要；市农村综合产权交易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加快推进武汉农村综合产权交易市场工作的纪要；市农村综合产权交易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二次全体会议会议纪要；市财政局关于支持武汉农村综合产权交易所开展系统网站运维和安全等级保护项目的回复意见；农业农村部等11部门关于印发《农村产权流转交易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农政改发〔2023〕1号）；湖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全面推进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规范化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鄂农发〔2023〕32号）；市农村综合产权交易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做优做强武汉农交所工作方案和区级交易服务中心建设方案的通知》（武农产委〔2024〕2号）；省农业农村厅《重构武汉农村综合产权交易所工作方案》。</p>					
项目实施方案	<p>为了贯彻落实农村产权流转交易规范化试点工作，推动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加强市、区级平台建设，大力协调有关部门，修改交易规则，进行业务指导和人员培训，完善和维护农村产权交易、抵押系统，保障全市农村产权交易平台正常运行。重构全省运行体系统一、面向中部地区和长江流域的农村资产权益交易平台，打造新时代农村特殊资产权益交易的“汉交所”。</p>					
项目总预算	580		项目当年预算	58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财政预算580万元，2025年财政预算580万元；2026年580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8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8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8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农村产权流转交易规范化试点	合计	商品与服务支出	580	测算说明：1. 按照相关规定，农交所入驻市民之家办公场所租金、物业费按每年4%递增，预计2026年将产生物业、房租、水电气等费用约178万元；2. 按照省农业农村厅《重构武汉农村综合产权交易所工作方案》，在省级部门的指导支持下，2025年底完成全省各市州分公司组建，实现全省业务一体化运作。2026年保障全省业务一体化运作，市场推广和全省业务宣传培训费用20万元、业务风险防范及合规合法经营法务咨询费用15万、全省地、市、州业务对接费用约60万元、人员经费预计95万元，共计190万元；3. 省农村产权交易信息平台建设、网络安全及系统维护等费用212万元。		
	办公场所租金、物业费		178			
	经营管理费		190			
	信息化建设及系统运维		21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坚持需求牵引、问题导向，锚定“打造以交易供需对接为基础、叠加多重功能的新时代农村资产权益交易所”目标，以坚持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为前提，以保障农民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财产权益为根本，以重构交易体系和完善服务功能为重点，以数智化为支撑，全面提升农村资源要素配置效率和市场化水平，推动全省农村产权交易市场体系重构、功能升级、效能提升。						
年度绩效目标	有序推进农村产权流转交易规范化试点工作，进一步推动农村产权流转交易。进一步深化汉交所建设，全面完成平台整合，全省系统平台上线运行，全年交易额突破10亿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580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流学习培训人才次数	120人次	计划标准		
			引导农业投资主体（企业、个人、合作社等）数量	60家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受理准确率	≥98%	计划标准		
			产权交易信息平台正常使用率	≥9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服务响应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综合产权交易金额	≥100亿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产权交易覆盖面	98%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进场交易服务对象满意率	≥98%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年度绩效目标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	≤580万元	≤580万元	≤580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交所入驻市民之家租用办公场所面积	1117.99平方米	1117.99平方米	1117.99平方米	计划标准
			交流学习培训人才	40人次	40人次	40人次	计划标准
			指导分支机构建设数量	/	5家	10家	计划标准
			引导农业投资主体（企业、个人、合作社等）	20家	20家	20家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受理准确率	≥98%	≥98%	≥98%	≥98%	计划标准
		产权交易信息平台正常使用率	98%	98%	98%	98%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服务响应及时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综合产权交易金额	1.5亿元	2.03亿元	10亿元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产权交易覆盖面	98%	98%	98%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进场交易服务对象满意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机装备补短板项目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指导中心		
项目负责人	王爱民			联系电话	027-85889346		
单位地址	江汉区发展大道588号 琼楼里怡景商务大厦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8		
项目申请理由	<p>1.《2025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开展农机研发制造推广应用一体化试点”“推动农机装备高质量发展，加快国产先进适用农机装备等研发应用”。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开展湖北省2025年农机装备研发制造推广应用一体化项目储备的通知》。通过实施农机装备补短板项目，特别是针对武汉市优势特色产业薄弱环节的机具，能够进一步巩固提升全市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优化农机装备结构，提高农业生产的规模化和标准化水平，顺应武汉发展现代都市农业的方向，为武汉更好地履行超大城市“菜篮子”的稳产保供责任、为“打造超大城市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重要样板”的战略目标注入强劲动力。</p> <p>2.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加快建设农业强国规划（2024—2035年）》，提出推进农机装备全程全面升级，要求推进农机农艺3.《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p>						
项目主要内容	建设农机装备补短板研产推用一体化试点项目 2-3 个，引进先进高效的机械技术，组织开展试验示范推广。						
项目总预算	499	项目当年预算			16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新增项目，2026年160万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6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6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补短板项目支出	农机装备补短板	其他商品服务与支出	160	建设农机装备补短板研产推用一体化试点项目 2 个，单个项目最高补贴200万元，其中，研发设备占20%、研发材料费占30%、测试加工费20%、技术培训10%、专家劳务占10%、技术成果登记占10%，各项费用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项目实施周期为3年，按实施进度拨付奖补资金，即：立项当年拨付40%，第二年经考核达标后拨付 30%，第三年项目通过验收再拨付 30%，计划从2026年起实施蔬菜生产机械化农机装备补短板研产推用一体化试点项目2个，共需项目经费400万元，预计2026年使用奖补资金160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通过加强先进适用、高效智能农机装备的研发推广与应用，特别是针对优势特色产业薄弱环节的机具，能够破解我市特色农业机械化发展瓶颈，补齐发展短板，进一步巩固提升全市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优化农机装备结构，提高农业生产的规模化和标准化水平，为其“打造超大城市农业农村现代化重要样板”战略目标注入强劲动力。				
年度绩效目标	转变农业发展方式，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重要支撑。2026年引进、示范、推广农机化新技术1项，开展蔬菜生产机械示范项目建设，培训专业技术人员150人次，推广新技术应用500亩，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全程机械化模式1个，推进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数字化建设，加快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表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补贴标准	≤200万元/个
			数量指标	支持农机装备补短板研产推用一体化试点项目	≥2个
			示范推广全程机械化技术	3项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培训技术人员	450人次	计划标准
			培训人员完成率	1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年节本增收	90万元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新技术应用面积	1500亩	计划标准
			形成新模式数量	3个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表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技术节本增产			采用机械化新技术节本20%，增产3%
			数量指标	支持农机装备补短板研产推用一体化试点项目数量			2项
				示范推广全程机械化技术数量			1项
		质量指标	培训技术人员数量			150人次	计划标准
			培训人员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技术应用面积数量			500亩	计划标准
			形成新模式数量			1个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培育资金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农村合作经济指导处
项目负责人	段天明			联系电话	82287196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关于加快构建政策体系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实施意见》（鄂农发〔2017〕56号）、《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促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的通知》（鄂农发〔2019〕19号）、《关于家庭农场培育计划的实施意见》（鄂农发〔2020〕23号）、《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等文件精神。				
项目主要内容	本项目包括市级家庭农场奖补资金；市级合作社奖补资金。				
项目总预算	1200		项目当年预算	12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市级示范家庭农场奖补2024年600万元, 2025年600万元；2026年600万元。市级合作示范社项目建设补贴2024年600万元, 2025年600万元, 2026年600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2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2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培育资金	对新培育的市级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予以奖补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200	根据各区2025年培育的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数量，其中：家庭农场600万（黄陂区140万，新洲区170万，江夏区120万，蔡甸区120万，汉南区20万，长江新区30万）；合作社600万（黄陂区180万，新洲区180万，江夏区100万，蔡甸区80万，汉南区20万，长江新区40万）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升规模经营水平、完善利益分享机制，更好发挥带动农民进入市场、增加收入、建设现代农业的引领作用。				

年度绩效目标	每年新增培育市级家庭农场60家，市级农民合作社30家。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级家庭农场一次性补贴标准	10万元/个	计划标准		
			市级农民合作社一次性补贴标准	20万元/个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每年新培育市级农民合作社数量	30个/年	计划标准		
			全市每年新培育市级家庭农场数量	60个/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各区示范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奖补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奖补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培育主体产增长	逐年增长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农业规模化经营面积比例提升	逐年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级合作社、市级家庭农场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级家庭农场一次性补贴标准	10万元/个	10万元/个	10万元/个	计划标准
			市级农民合作社一次性补贴标准	20万元/个	20万元/个	20万元/个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新培育市级农民合作社数	30个/年	30个/年	30个/年	计划标准
			全市新培育市级家庭农场数	60个/年	60个/年	60个/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各区示范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奖补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奖补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培育主体产增长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农业规模化经营面积比例提升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级合作社、市级家庭农场满意度	≥90%	≥90%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素质农民培育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现代农业教育中心		
项目负责人	姜正军	联系电话	13886067252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走马岭	邮政编码	430043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1.《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武汉市市级党政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5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的通知》（农办社〔2025〕号）。 2.《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 3.武汉现代农业教育中心“承担对新型职业农民、农村实用人才的职业技能、就业创业培训，培养适应农业生产第一线的技能型、实用型的高素质农业人才”等市编办规定职能。				
项目主要内容	围绕粮食安全和农民增收，2026年计划开展武汉市高素质农民培训班8期，平均每期50人，为期5天，共计400人，主要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乡村振兴运营者、新产业新业态带头人、青年农民、和美乡村建设、乡村治理、龙头企业负责人、家庭农场主等经营管理能力提升培训，提高农民综合素质及创业创新技能，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项目总预算	60	项目当年预算	6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预算165万，2025年100万，2026年60万。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高素质农民培育	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乡村振兴运营官、新产业新业态带头人、青年农民、和美乡村建设、乡村治理、龙头企业负责人、家庭农场主等经营管理能力提升培训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	按照相关培训费用标准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及农业农村部高素质农民培育要求，围绕产业发展、和美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重点工作，每年培育专业生产型、经营管理型、技能服务型人才500人左右，助力我市农产品安全保供、乡村产业升级及文明乡风建设，服务乡村全面振兴和城乡融合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乡村振兴运营官、新产业新业态带头人、青年农民、和美乡村建设、乡村治理、龙头企业负责人、家庭农场主等经营管理能力提升培训，提高农民综合素质及创业创新技能，约400人。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表	产出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金额	不超过预算总额及支出标准	计划标准		
			培训人数	每年≥400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培训班次	年均8期左右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培训人员出勤率		≥98%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培训开展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所提升的新型经营主体比率	≥30%	计划标准		
			产值提升率	≥5%	计划标准		
			学员将所学技术应用于实际生产率	≥8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学员履职能力提升率		≥30%	计划标准		
		培训学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年度绩效目标表	产出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师资费	≤30000元/班	≤30000元/班	≤25000元/班	
	质量指标	数量指标	伙食费	≤110元/人/天	≤110元/人/天	≤110元/人/天	
			场地交通等其他费用	≤80元/人/天	≤80元/人/天	≤80元/人/天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人数		650	420	400	
		经济效益指标	培训人员合格率	≥95%	≥95%	≥95%	
	经济效益指标		培训人员出勤率	≥98%	≥98%	≥98%	
			培训开展及时率	100%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产值有所提升的新型经营主体比率	≥28%	≥29%	≥30%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对免费培训认可度	≥90%	≥90%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90%	≥95%	

2026年农产品加工业专项资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产品加工业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乡村产业发展处	
项目负责人	张薇		联系电话	65683312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政策依据：《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武汉市农业农村局内分工安排，乡村产业发展处负责农产品加工业专项奖补资金工作；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提高农产品附加值，延长产业链、提升供应链，能够引领和带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项目主要内容	对生产性基本建设投资额达到1000万元以上的农产品加工新建项目、200万元以上的农产品加工扩（改）建项目，初加工、精深加工分别按投资额的8%、10%给予不超过500万元、800万元一次性奖补；对年销售收入达到100亿元、50亿元、30亿元、10亿元的农产品加工市级农业龙头企业，分别给予500万元、300万元、200万元、100万元一次性奖励。				
项目总预算	3000		项目当年预算	3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安排农产品加工业专项资金3500万元；2025年安排农产品加工专项资金4098万元。 2. 奖补金额依据各区情况调整。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农产品加工业专项奖补	对东西湖区、长江新区、蔡甸区、新洲区等农产品加工企业奖补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000	按照奖补标准，经测算：东西湖区2160元、长江新区240万元、蔡甸区500万元、新洲100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放大农产品加工带动引领关键作用，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农产品加工业专项奖补，引领和带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产品加工生产性基本建设投资奖励标准	初加工、精深加工分别按投资额的8%、10%给予不超过500万元、800万元	计划标准		
			农产品加工市级农业龙头企业销售奖励标准	收入达到100亿元、50亿元、30亿元、10亿元的分别为500万元、300万元、200万元、100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农产品加工企业数量	≥12个/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奖补评审规范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投产率	100%	计划标准		
			奖补拨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奖补企业产值	较上年增加	计划标准		
			全市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	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农户就业数量	增加	计划标准		
			提升农产品加工企业年加工能力（产值）	持续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奖补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产品加工生产性基本建设投资奖励标准	初加工、精深加工分别按投资额的6%、8%给予不超过500万元、800万元奖补	初加工、精深加工分别按投资额的6%、8%给予不超过500万元、800万元奖补	初加工、精深加工分别按投资额的8%、10%给予不超过500万元、800万元奖补	计划标准
			农产品加工市级农业龙头企业销售奖励标准	收入达到100亿元、50亿元、30亿元、10亿元的分别奖补500万元、300万元、200万元、100万元	收入达到100亿元、50亿元、30亿元、10亿元的分别奖补500万元、300万元、200万元、100万元	收入达到100亿元、50亿元、30亿元、10亿元的分别奖补500万元、300万元、200万元、100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农产品加工企业数量	≥10个	≥8个	≥12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奖补评审规范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投产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奖补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奖补企业产值	较上年增加	较上年增加	较上年增加	计划标准
			全市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	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农户就业数量	增加	增加	增加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奖补对象满意度	≥90%	≥95%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市场信息处
项目负责人	章重清			联系电话	65683232
单位地址	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78号			邮政编码	430020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1、《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继续做好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工作的通知》（农办市〔2023〕6号）中明确要求：加快补齐产地冷链物流设施短板，继续支持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2、《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推进武汉市现代都市农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3-2027年）的通知》（武政办〔2023〕28号）中明确要求：加快田头小型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3、《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				
项目主要内容	采取当年建设、当年验收、次年奖补的方式，支持全市涉农区在2025年建设一批鲜活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2026年对建成项目进行奖补。				
项目总预算	1170.68	项目当年预算	1170.6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预算安排2000万元、2025年未安排预算，改为当年建设、次年奖补方式、2026年预算计划安排1170.68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70.68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70.68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170.6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	按照“自愿申报、自主建设、当年建设、当年验收、次年奖补”的原则，采取“三限”措施，支持建设主体新建或改扩建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170.68	根据先建后补的原则，各区奖补资金预算为：蔡甸区316.7万元、汉南区71.61万元、黄陂区131.03万元、江夏区195.56万元、新洲区455.78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建设一批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						
年度绩效目标	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个冷链设施经营主体补贴比例	≤投入额的30%	计划标准		
			单个建设主体补贴金额	≤100万元/年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鲜活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数	29个/年	计划标准		
			涉农区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设施投入使用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设施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建设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奖补资金兑现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就业岗位带动数	≥800个/年	计划标准		
			特色产业链完善度	显著提升	计划标准		
	经济效益指标	冷链设施经营主体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	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个冷链设施经营主体补贴比例	≤投入额的50%		≤投入额的30%	计划标准
			单个建设主体补贴金额	≤100万元		≤100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鲜活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数	20个		29个	计划标准
			涉农区覆盖率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设施投入使用达标率	100%		100%	计划标准
			设施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建设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计划标准
			奖补资金兑现及时率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就业岗位带动数	≥800个		≥800个	计划标准
			特色产业链完善度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计划标准
	经济效益指标	冷链设施经营主体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	5%			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生猪定点屠宰企业关闭市级奖补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负责人	余欢				
单位地址	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78号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对关闭的A类、B类生猪定点屠宰企业，市级财政分别按照每个150万元、30万元给予一次性奖补。2025年，已按程序完成蔡甸区4家、江夏区2家企业的生猪定点屠宰证吊销，并向社会公开。”蔡甸区4家B类生猪定点屠宰企业，每家30万元；江夏区2家A类生猪定点屠宰企业，每家150万元，合计420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	对已关闭的蔡甸区4家B类生猪定点屠宰企业和江夏区2家A类生猪定点屠宰企业给予一次性市级奖补				
项目总预算	420	项目当年预算	42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项目前两年无预算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2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2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2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已关停的生猪定点屠宰企业市级奖补	对蔡甸区4家、江夏区2家已关闭生猪定点屠宰企业进行市级补助。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共计420万元，其中蔡甸区120万元；江夏区300万元。	对关闭的A类、B类生猪定点屠宰企业，市级财政分别按照每个150万元、30万元给予一次性奖补。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提高屠宰产业集中度，提高人民群众肉品消费安全保障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	依法依规按程序逐步关闭不符合规划布局的生猪定点屠宰企业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个企业年度奖补金额	≤100万元/年	计划标准		
			生猪屠宰企业关闭数量	6家/年	计划标准		
			因规划布局必须关闭的生猪定点屠宰企业吊销程序完成	6个/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关闭企业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吊销生猪定点屠宰证企业不发生复宰	100%	计划标准		
			提升行业监管效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关闭企业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个企业年度奖补金额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值确定依据
			生猪屠宰企业关闭数量	/	/	6家	
			因规划布局必须关闭的生猪定点屠宰企业吊销程序完成	/	/	6个	
		质量指标	关闭企业合规率	/	/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吊销生猪定点屠宰证企业不发生复宰	/	/	100%	
			提升行业监管效率	/	/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关闭企业满意度	/	/	≥95%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负责人	袁东升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78号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试行工作的通知农办质〔2021〕16号》、《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强乡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管理的意见》(农质发〔2021〕7号)、《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等相关文件精神，鼓励生产经营主体开具承诺达标合格证，运用追溯系统，加强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项目主要内容	1、对上年应用追溯系统较好的生产经营主体（不低于50个）给予奖励补助，最高不超过2万元；2、对按要求开具承诺达标合格证的生产经营主体每年给予2000元奖励补助。				
项目总预算	140	项目当年预算	14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预算资金200万元。2025年预算资金100万元。2026年预算资金140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4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4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鼓励生产经营主体开具承诺达标合格证，运用追溯系统。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40万元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共140万：黄陂区23.6万，新洲区18.6万，江夏区36.4万，蔡甸区22.2万，东西湖区16.8万，经开区11.2万，长江新区10.4万，洪山区0.6万，青山区0.2万。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持续向好						
年度绩效目标	开具承诺达标合格证的生产经营主体每年增加 200家以上，每年建设100个以上合格证便民服务点。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个追溯系统优秀主体奖补金额	≤2万元/年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开具承诺达标合格证的生产经营主体数	200家/年	计划标准		
			建设合格证便民服务点数量	100个/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合格率	≥98. 5%	计划标准		
			追溯系统覆盖提升率	1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服务的生产经营主体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个追溯系统优秀主体奖补金额	/	/	≤2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开具承诺达标合格证的生产经营主体数	/	/	200家	计划标准
			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合格率	≥98%	≥98%	≥98. 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追溯系统覆盖提升率	/	/	10%	计划标准
			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的生产经营主体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推介推广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市场信息化与数字农业处	
项目负责人	章重清			联系电话	65683232	
单位地址	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78号			邮政编码	430020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1.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 2. 《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农产品品牌建设的指导意见》（鄂办文〔2025〕17号）； 3. 《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组“投、补、贷、保”农业政策工具 加快发展现代农业工作方案〉的通知》（鄂政办发〔2025〕26号）； 4. 《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推动洪山菜薹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年）的通知》； 5. 《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鄂办文〔2025〕17号）。					
项目主要内容	1. 多渠道宣传推介：通过主流媒体、公交地铁媒体宣传、新媒体矩阵运营等多种形式，开展高频次、立体化品牌宣传。举办品牌线下宣传活动，制作品牌宣传片、宣传册、PPT等宣传物料，全面展示“江城百臻”品牌内涵与价值。 2. 品牌参展和推介活动：通过参加国内有影响力的农事节庆及“江城百臻”专场推介会、供需洽谈会等活动，集中推介我市特色农产品，搭建产销对接平台，拓展“江城百臻”品牌市场影响力。 3. 市场渠道拓展：扩展和维护商超、电商平台、社区团购等线上线下销售渠道，结合元旦、春节等重要消费节点，组织品牌促销活动，促进产销对接。 4. “江城百臻”优质农产品供应链建设：完善“江城百臻”优质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做好产品优化、完善平台功能、仓储物流管理。 5. 农业品牌精品培育：全链条推进“洪山菜薹”品牌建设，强化品牌管理，对精品培育品牌在渠道升级、产销对接、营销推广、消费促进、海外推广等方面提供支持，加快构建营销服务体系。					
项目总预算	1600		项目当年预算		16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2000万元，2025年1800万元，2026年1600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6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6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推广	开展多渠道宣传推介、品牌推广、市场渠道拓展、农业品牌精品培育等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通过多种形式，开展高频次、立体化品牌宣传；参加国内有影响力的农事节庆及专场推介会等活动，集中推介我市特色农产品；组织品牌促销活动，促进产销对接；全链条推进“洪山菜薹”品牌建设。	
	完善“江城百臻”优质农产品供应链建设。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完善“江城百臻”优质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做好产品优化、完善平台功能、仓储物流管理。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表	建立健全标准体系、管理体系、发展体系、运营体系，吸引带动全市农产品企业依托优势资源，共同创建我市高端品牌农业，形成“区域公用品牌、产品品牌”兼容并进、融合发展农业品牌的新格局。
年度绩效目标表	推进“江城百臻”优质农产品供应链建设，着力打造1个全品类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江城百臻”，N个核心产品，培育“洪山菜薹”精品品牌。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广优质农产品品牌	≥20个	计划标准
			建设销售渠道	≥5个	计划标准
			在省级及以上媒体宣传次数	≥100次	计划标准
			举办推介活动场次	≥5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宣传内容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品牌注册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品牌知晓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农产品品牌知名度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合作品牌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广优质农产品品牌	≥20个	≥20个	≥20个	计划标准
			建设销售渠道	≥5个	≥5个	≥5个	计划标准
			在省级及以上媒体宣传次数	≥100次	≥100次	≥100次	计划标准
			举办推介活动场次	≥5场	≥5场	≥5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宣传内容合规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品牌注册合规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品牌知晓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农产品品牌知名度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合作品牌满意度	≥90%	≥90%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绿色优质农产品发展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质监专班	
项目负责人	袁东升			联系电话	65683238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78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意见》、《关于做好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有关工作的收集登录工作的通知》、省绿办《关于积极争取农耕农品政策支持的通知》、《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印发农产品“三品一标”四大行动方案的通知》以及《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等相关文件精神，对农产品“三品一标”品牌创建进行补助。					
项目主要内容	对2025年获得证书且纳入区级绿色食品监管机构监管的绿色食品、有机产品，按照产品进行补贴：首次获证每个给予补贴2.5万元，一个主体每年补贴最高15万元。对成功申报名特优新农产品或“中国土特产”保护登记的主体一次性补贴5万元。					
项目总预算	567.5	项目当年预算	567.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预算资金670万元。2025年预算资金670万元。2026年预算资金567.5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67.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67.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67.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绿色优质农产品发展	对“三品一标”农产品进行奖补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67.5	绿色优质农产品发展共567.5万：黄陂区112.5万，新洲区132.5万，江夏区115万，蔡甸区75万，东西湖区30万，汉南区50万，长江新区47.5万，洪山区5万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绿色优质农产品发展持续向好						
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新增“三品一标”农产品35个以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个主体补贴资金	≤15万元/年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农产品“三品一标”品牌农产品数	35个以上/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农产品“三品一标”质量合格率	≥98.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兑现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主体营收增长率	1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产品“三品一标”质量安全水平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带动农户就业数量	100人/年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产品“三品一标”企业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个主体补贴资金	≤15万元	≤15万元	≤15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农产品“三品一标”品牌农产品数	30个	30个	35个以上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农产品“三品一标”质量合格率	≥98%	≥98%	≥98.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兑现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主体营收增长率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产品“三品一标”质量安全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带动农户就业数量	/	/	100人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产品“三品一标”企业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鲜活农产品冬储春供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市场信息处	
项目负责人	章重清			联系电话	65683232	
单位地址	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78号			邮政编码	430020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p>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菜篮子”市长负责制考核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17〕1号）和农业农村部等11部委《关于修订〈“菜篮子”市长负责制考核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农市发〔2023〕1号）明确要求，各市要建立规范可行的“菜篮子”产品储备制度并执行，且该项工作在“菜篮子”市长负责制考核中的分值达4分，比重非常大。2023年，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2022年度“菜篮子”市长负责制考核自查自评工作方案》，明确要求落实“菜篮子”产品储备制度。</p> <p>2、自上世纪80年代起，我市便建立了“菜篮子”产品冬储春供制度，30多年来从未间断，从每年执行情况来看，开展“冬储春供”可以有效保障元旦、春节及两会期间主要农产品的市场品种结构均衡、供给稳定和价格平稳，预防灾害天气引起市场大幅波动。</p> <p>3. 根据《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开展冬储春供工作。</p>					
项目主要内容	<p>在元旦、春节期间：</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组织农业企业和专业合作社储备蔬菜450万公斤，并按照0.6元/公斤的标准给予补贴； 2. 组织农业企业和专业合作社储备鲜鱼80万公斤，并按照1元/公斤的标准给予补贴； 3. 组织农业企业和专业合作社储备鲜蛋50万公斤，并按照1元/公斤的标准给予补贴。 					
项目总预算	400		项目当年预算	4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预算安排460万元、2025年预算安排460万元、2026年预算计划安排400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鲜活农产品冬储春供	冬储春供	蔬菜储备450万公斤	270	蔬菜储备补贴标准为0.6元/公斤；鲜鱼储备补贴标准为1元/公斤；鲜蛋储备补贴标准为1元/公斤。		
		鲜鱼储备80万公斤	80			
		鲜蛋储备50万公斤	5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有效保障元旦、春节及两会期间主要农产品的市场品种结构均衡、供给稳定和价格平稳						
年度绩效目标	在元旦春节及两会期间储备一定规模蔬菜、鲜蛋、鲜鱼等鲜活农产品。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储备鲜活农产品数量	580万公斤/年	计划标准		
			分类储备量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储备品类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储备农产品质量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储备完成时间	2026年3月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场供应保障率	≥95%	计划标准		
			提升应急保障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经营主体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储备鲜活农产品数量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值确定依据
			660万公斤	660万公斤	580万公斤		计划标准
			分类储备量完成率	/	/	100%	计划标准
			储备品类覆盖率	/	/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储备农产品质量达标率	/	/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储备完成时间	2024年3月	2025年3月	2026年3月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场供应保障率	/	/	≥95%	计划标准
			提升应急保障能力	/	/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经营主体满意度	90%	90%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和美乡村建设资金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乡村建设促进处、社会事业促进处、计财处		
项目负责人	梁新红、尤俊、冯智勇	联系电话	65683341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 78号	邮政编码	430024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7		
项目申请理由	1. 《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24〕33号）；2. 《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工作指南（试行）〉的通知》（武农〔2024〕9号）；3. 《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奖补标准与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武农〔2024〕10号）；4. 《市委办公厅 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打造超大城市农业农村现代化重要样板行动方案（2024-2026）〉的通知》（武办发〔2024〕11号）；5. 《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奖补标准与资金管理补充办法〉的通知》（武农〔2025〕7号）；6. 市领导在《关于江夏区人民政府请求将郑店街段岭庙村孙家湾等3个湾纳入和美乡村建设项目建设计划的回复意见》的签批；7. 市领导在《市财政局关于洪山区人民政府申请将洪山区四村纳入市级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项目的回复意见》的签批。				
项目主要内容	1. 2024-2026年和美乡村项目续建；2. 开展乡村振兴课题研究、乡村振兴政策评估和评价、乡村振兴专家库建设和咨询、和美乡村第三方项目稽查、和美乡村建设项目资料规范档案管理、美丽乡村健康跑等。				
项目总预算	116900	项目当年预算	3598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乡村振兴与美丽乡村建设专项资金市级安排 41500万元；2025年乡村振兴与美丽乡村建设专项资金市级安排21650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598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11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011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5870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市级和美乡村建设	市级财政资金采取“先建后补，以奖代补”和“先预拨后结算”的奖补办法对2024-2026年度市级和美乡村项目进行奖补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支付	35685	按照新一轮和美乡村建设相关奖补办法测算。	

乡村振兴及美丽乡村工作经费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开展乡村振兴课题研究、乡村振兴政策评估和评价、乡村振兴专家库建设和咨询、和美乡村第三方项目稽查、和美乡村建设项目资料规范档案管理、美丽乡村健康跑等。	商品与服务支出	300	按照政府采购、第三方取费标准测算。	
---------------	---	---------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各相关区开展和美乡村（2024-2026年）项目建设，到2026年，全市创建15个和美乡村重点街道（乡镇），新建150个、提档升级30个和美乡村精品村（湾），新建300个重点村（湾）。
年度绩效目标	续建和美乡村精品村（湾） ≥ 150 个，续建和美乡村重点村（湾） ≥ 300 个，续建和美乡村提档升级精品村（湾） ≥ 30 个，创建和美乡村重点街（乡镇） ≥ 15 个。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续建和美乡村精品村（湾）	≥ 150	计划标准
			续建和美乡村重点村（湾）	≥ 300	计划标准
			续建和美乡村提档升级精品村（湾）	≥ 30	计划标准
			创建和美乡村重点街（乡镇）	≥ 1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建设完成时间	2026年底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农村经济	是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乡村治理效能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村居民满意度	95%以上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续建和美乡村精品村（湾）	≥ 150	≥ 150	≥ 150	计划标准
			续建和美乡村重点村（湾）	≥ 300	≥ 300	≥ 300	计划标准
			续建和美乡村提档升级精品村（湾）	≥ 30	≥ 30	≥ 30	计划标准
			续建和美乡村重点街（乡镇）	≥ 15	≥ 15	≥ 1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建设完成时间	2026年底	2026年底	2026年底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农村经济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乡村治理效能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村居民满意度	95%以上	95%以上	95%以上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帮扶处	
项目负责人	王小琴			联系电话	65680389	
单位地址	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78号			邮政编码	430023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深入贯彻中央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过渡期后政策“大稳定、小调整”的要求，保持财政投入、金融支持、资源配置等方面政策总体稳定。按照上级相关会议和文件精神，指导全市开展常态化帮扶，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项目主要内容	指导产业帮扶从“输血”转向全链条升级、强化联农带农深度联结。优先支持促进监测对象和脱贫人口增收的联农带农产业项目，包括农业生产配套设施、农产品加工设施、产地冷藏保鲜、庭院经济等。支持弥补农村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和急需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设施项目。					
项目总预算	30000		项目当年预算	3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22020万元，2025年22020万元，2026年预算30000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0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0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0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市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指导产业帮扶从“输血”转向全链条升级、强化联农带农深度联结。优先支持促进监测对象和脱贫人口增收的联农带农产业项目。支持弥补农村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和急需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设施项目。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0000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统筹建立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促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要求，中央财政衔接资金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更名为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规模保持总体稳定。 1. 兑现2025年遴选的革命老区乡村特色富民产业10个项目剩余50%资金，10000万元。 2. 比照2025年革命老区乡村特色富民产业方案，2026年继续组织通过竞争性配置遴选项目10个，共计10000万元。 3. 按照鄂发〔2021〕12号和武农〔2025〕29号精神，安排10000万元市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深入贯彻中央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过渡期后政策“大稳定、小调整”的要求，保持财政投入、金融支持、资源配置等方面政策总体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持续加强财政衔接资金监管，保障财政衔接资金使用效益，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发挥支撑作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展产业项目占比	≥70%	计划标准
			必要的基础设施项目占比	≤25%	计划标准
			项目开工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公开公示率	100%	计划标准
			发现问题整改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工率	≥95%	计划标准
		经济效益指标	脱贫村村集体年收入	≥5万元/年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脱贫地区公共服务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脱贫户、监测户等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展产业项目占比	≥65%	≥70%	≥70%	计划标准
			必要的基础设施项目占比	≤30%	≤25%	≤25%	计划标准
			项目开工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公开公示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发现问题整改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工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经济效益指标	脱贫村村集体年收入	≥5万元	≥5万元	≥5万元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脱贫地区公共服务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脱贫户、监测户等满意度	≥95%	≥95%	≥95%	情况报告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乡村休闲游发展奖补资金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负责人	张薇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汉区唐家墩街办事处八古墩东一巷78号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政策依据：武汉市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十四五”规划，《武汉市乡村休闲游发展奖补办法（2022-2025年）》（武农〔2022〕82号）。				
项目主要内容	游客招徕奖励、乡村休闲游会节活动补助				
项目总预算	227.65	项目当年预算	227.6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270万、2025年195万，2026年227.65万。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27.6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27.6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乡村休闲游发展奖补资金	A级景区招徕游客数量达到相应规模，由街（乡镇）或乡村休闲游经营单位主办开展乡村休闲游会节活动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27.65	申请A级景区招揽游客项目4个，申请会节品牌项目7个，申请奖补资金227.65万元，其中：黄陂区190万元，长江新区37.65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加快推进我市乡村休闲游高质量高标准发展，到2028年，实现旅游综合收入突破260亿元。
年度绩效目标	2026年，推进乡村休闲游蓬勃发展，力争实现乡村休闲游接待人次7400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突破250亿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A级景区招徕游客奖励	按3A、4A、5A级乡村休闲游景区当年接待游客人数分别给予不同额度奖补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村休闲游年接待人数	7500万人次/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性	2026年12月底前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综合收入	250亿元/年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带动农村产业发展	是	计划标准
			是否带动农民就业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A级景区招徕游客奖励	按3A、4A、5A级乡村休闲游景区当年接待游客人数分别给予不同额度奖补	按3A、4A、5A级乡村休闲游景区当年接待游客人数分别给予不同额度奖补	按3A、4A、5A级乡村休闲游景区当年接待游客人数分别给予不同额度奖补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村休闲游年接待人数	≥5500万人次	≥6500万人次	≥7500万人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性	2024年12月底前	2025年12月底前	2026年12月底前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综合收入	≥170亿元	≥195亿元	≥250亿元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带动农村产业发展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是否带动农民就业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农村合作经济指导处	
项目负责人	段天明		联系电话	8228719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78号		邮政编码	430023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年		终止年度	2028年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24〕82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保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的意见》、《农业农村部关于组织开展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农办政改〔2022〕1号）、《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4年二轮到期延包试点总结和2025年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鄂农办函〔2025〕7号）、《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同意开展2025年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的复函》（鄂农函〔2025〕76号）等文件要求。				
项目主要内容	新洲区、江夏区金口街、黄陂区前川街、蔡甸区玉贤街岗岭村、长江新区六指街群建村和武汉经开（汉南）区湘口街汉江村开展试点，整体预计2026年底完成试点工作任务。				
项目总预算	767.56		项目当年预算	767.5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前两年未安排，2026年安排767.56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67.56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67.56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767.5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	新洲整区、江夏区金口街、黄陂区前川街、蔡甸区玉贤街岗岭村、长江新区六指街群建村和武汉经开（汉南）区湘口街汉江村开展延包试点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767.56	根据中央资金测算下达的耕地面积数，按照试点有关标准，市级试点补助资金计划安排767.56万元，其中：新洲区600.18万元；江夏区87.03万元；黄陂区75.61万元；蔡甸区0.63万元；长江新区1.96万元；武汉经开（汉南）区2.15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保持农村家庭土地承包政策的稳定性。
年度绩效目标1	于2026年底完成上述试点工作任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试点地区村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试点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试点工作按政策要求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整体试点完成时限	2026年底前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延包合同签订率	≥90%	计划标准
			延包政策知晓率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延包农户满意率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试点地区村完成率	/	/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试点工作验收合格率	/	/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试点工作按政策要求完成率	/	/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整体试点完成时限	/	/	2026年底前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延包合同签订率	/	/	≥90%	计划标准
			延包政策知晓率	/	/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延包农户满意率	/	/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三农”宣传项目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乡村产业发展处 渔业渔政处	
项目负责人	张薇 潘俊辉 章重清		联系电话	027-65652310	
单位地址	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78号		邮政编码	430023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1. 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24〕33号）； 2. 市委宣传部《关于印发市委宣传部2025年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要点的通知》（武宣秘〔2025〕6号）； 3. 《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				
项目主要内容	1. 与相关媒体合作加大宣传力度，引导各级媒体聚焦“三农”热点，关注“三农”民生，弘扬“三农”正能量，营造全社会关注“三农”的舆论氛围，为我市“三农”工作跨越式发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2. 通过传统媒体，新媒体等全方位开展乡村休闲游赏花游专题宣传推介，印制乡村游口袋书，举办乡村游会节活动，营造良好的乡村游市场氛围； 3. 进一步加大我市长江禁捕退捕工作的宣传力度，营造“水上不捕、市场不卖、餐馆不做、群众不吃”良好氛围，确保我市禁捕退捕工作走在长江沿线城市前列。 4. 长江日报开设《大地》武汉乡村振兴周刊，内容涵盖“三农”政闻、政策解读、都市现代农业、新型农民、市民下乡、能人回乡、企业兴乡、科普讲堂、助农故事等板块，以长江日报现有刊号资质出版、发行计划每期1—2版，重大活动期间，出特刊或增加版面，全年共60个版。				
项目总预算	600	项目当年预算	6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预算800万元，2025年预算600万元，当年预算600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6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三农”综合宣传、乡村休闲游专题宣传、武汉长江禁捕退捕专题宣传	与中央、省、市主流媒体、新媒体开展宣传合作	商品与服务支出	210	与中央、省、市主流媒体、新媒体开展宣传合作，测算依据为媒体合作协议价，包括：策划费30万元，含中央省市不同级别的媒体单主题策划（每次0.5-1万元）和系列主题策划（每次3-10万元）；活动费30万元，包括丰收节、种博会等大型会展等媒体宣传活动，如新媒体线上线下活动、直播、现场采编等；宣传成本费150万元，根据不同级别媒体而定，纸质媒体宣传版面每版10万-30万元，主流媒体网站稿件每篇1-3万元，省市媒体视频制作和发布成本，每条1-3万元。	
长江日报《大地》周刊	长江日报乡村振兴专刊	商品与服务支出	390	武汉乡村振兴周刊版面成本费，出刊60个版，每个版补助6.5万。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三农”宣传长期绩效目标	引导各级媒体聚焦“三农”热点，关注“三农”民生，弘扬“三农”正能量，营造全社会关注“三农”的舆论氛围，为我市“三农”工作跨越式发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三农”宣传年度绩效目标	全方位宣传武汉长江禁捕退捕工作，坚持正面宣传和反面曝光相结合，唱好“保护生命长江，爱护水生生物”的主旋律，营造“水上不捕、市场不卖、餐馆不做、群众不吃”良好氛围；完成武汉“三农”宣传报道490篇，其中央级媒体40篇，完成中央省市媒体专题专栏85期次；制作“醉美乡村游”系列专题片5期，制作口袋书3万册，新媒体宣传视频30个以上，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平台，加大我市乡村休闲游（赏花游）宣传力度，营造乡村游良好的市场氛围；武汉市长江禁捕退捕宣传报道达到120篇以上；在长江日报开设《大地》武汉乡村振兴周刊，每年出刊60个版，全年高站位宣传好武汉“三农”好做法、好故事，助力乡村振兴。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武汉“三农”宣传报道	490篇/年	计划标准
			长报《大地》周刊出刊版面	60版/年	计划标准
			武汉长江禁捕退捕专题报道	120篇/年	计划标准
			中央、省、市媒体专题专栏	85期次/年	计划标准
			乡村休闲游专题宣传片	5部/年	计划标准
			乡村休闲游新媒体宣传（抖音视频）	30个以上/年	计划标准
			印发乡村休闲游口袋书	3万/年	计划标准
			乡村休闲游游客接待量	7000万人次/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省媒采用篇数	160篇/年	计划标准	
		央媒采用篇数	40篇/年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乡村游综合收入	230亿元/年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三农”工作美誉度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重点宣传活动或专题的受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前年	上年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武汉“三农”宣传报道	470篇	480篇
			长报《大地》周刊出刊版面	60版	59版
			武汉长江禁捕退捕专题报道	120篇	120篇
			中央、省、市媒体专题专栏	85期次	85期次
			乡村休闲游专题宣传片	5部	5部
			乡村休闲游新媒体宣传（抖音视频）	40个以上	30个以上
			印发乡村休闲游口袋书	9万	3万
			乡村休闲游游客接待量	6400万人次	6500万人次
	质量指标	省媒采用篇数	140篇	150篇	160篇
		央媒采用篇数	25篇	30篇	40篇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乡村游综合收入	211亿元	215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三农”工作美誉度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重点宣传活动或专题的受众满意度	90%	90%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业生态保护专项资金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科教与种业处、种植业处、农机中心、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项目负责人	刘黎、姜正军、潘俊辉、郝玉江	联系电话	65683204、65683258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 78号	邮政编码	430023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p>1. 精秆综合利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湖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农作物精秆露天禁烧和综合利用的决定》、《关于2022-2025年期间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有关政策意见》（武农〔2022〕2号）、《武汉市“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等，申请农作物精秆综合利用补助资金</p> <p>2. 农膜回收利用：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农用薄膜管理办法》，加强我市农膜资源化回收利用，促进农业绿色、生态、循环发展。</p> <p>3. 化肥减量化及商品有机肥示范推广：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到2025年化肥减量化行动方案》《武汉市贯彻落实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等，申请建设化肥减量化核心示范区补助资金。</p> <p>4.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对农药包装废弃物实施无害化处理。</p> <p>5. 外来入侵物种综合防控：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外来入侵物种管理办法》、《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外来物种入侵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进一步加强外来物种入侵防控工作方案》，申请外来入侵物种综合防控经费。</p> <p>6.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加强我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改善土壤质量，促进农业绿色、生态、循环发展。</p> <p>7. 农村沼气设施安全生产：依据《湖北省农村沼气安全隐患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年）》要求，筑牢安全底线，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p> <p>8. 根据《长江江豚保护及科教文旅融合有关经费的意见》的批示要求。</p> <p>9. 根据《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进行奖补。</p>		
项目主要内容	<p>1. 精秆综合利用：精秆粉碎和腐熟还田、精秆“五化利用、构建精秆收储运体系。</p> <p>2. 农膜回收利用：扶持构建废旧农膜回收网络，示范推广可降解地膜。</p> <p>3. 化肥减量化及商品有机肥示范推广：建设化肥减量化核心示范区8000亩，开展减量化攻关试验，举办减量化样板示范，做好技术辐射和总结推广。</p> <p>4.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逐步建立和完善农药、肥料包装废弃物回收、贮运和无害化处理网络。</p> <p>5. 外来入侵物种综合防控：开展加拿大一枝黄花、福寿螺为主的等恶性外来入侵物种综合防治。</p> <p>6.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采用水肥调控、土壤调理等安全利用措施，切实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p> <p>7. 农村沼气设施安全生产：开展农村沼气设施隐患排查整治，强化农村沼气安全生产宣传培训，提升应急处置能力。</p> <p>8. 武汉长江江豚繁育保种技术研究中心豚馆科普布展、超耐压亚克力观察窗、维生系统采购、设备基础、脱气塔施工等升级改造。</p>		
项目总预算	2,500.00	项目当年预算	2,5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预算3250万元，2025年1700.00万元，2026年2500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500.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0.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470.00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农业生态保护与修复 专项资金	开展秸秆综合利用、农膜回收利用、化肥减量化与商品有机肥示范推广、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外来入侵物种综合防控、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农村沼气设施安全生产和武汉长江江豚繁育保种等生态保护修复工作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470.00	根据《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和《长江江豚保护及科教文旅融合有关经费的意见》的批示精神	
	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技术示范推广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	引进、试验、示范秸秆综合利用新技术、新机具、新模式，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95%以上 2. 废旧农膜回收率 $\geq 83\%$ ，并示范推广全生物降解地膜。 3. 建设化肥减量化核心示范区。 4. 改善武汉长江江豚繁育保种技术研究中心硬件条件，突破长江江豚繁育技术，促进长江江豚保护及科教文旅融合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1. 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95%以上，秸秆粉碎还田8.6万亩以上，秸秆收储和“五化”利用4.4万吨以上。 2. 废旧农膜回收率 $\geq 83\%$ ，并示范推广全生物降解地膜。 3. 2026年建设化肥减量化核心示范区面积8000亩。 4. 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处理达标率100%。 5. 防控恶性外来入侵物种面积3500亩。 6. 各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达标率100%。 7. 开展武汉长江江豚繁育保种技术研究中心豚馆升级改造规模800m ³ ，新生长江江豚1头。 8. 农村沼气设施安全隐患整治率 $\geq 30\%$ 。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 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化肥减量化核心示范区建设补助标准	≥ 500 元/亩/年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秸秆还田面积	≥ 7.9 万亩/年	计划标准
			秸秆“五化”利用量	≥ 4.4 万吨/年	计划标准
			废旧农膜回收率	$\geq 85\%$	计划标准
			化肥减量化及商品有机肥示范推广核心示范区建设面积	≥ 8000 亩/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支持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辖区数	达到省级指标	省级文件
			豚馆升级改造规模（水体容积）	800m ³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新生长江江豚数量	≥ 3 头	计划标准
			各区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	$\geq 95\%$	计划标准
			核心示范区化肥当年使用量减少率	$\geq 10\%$	计划标准
			支持区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处理工作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各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回收的农药包装废弃物无害化处理率（%）	100%	计划标准
			豚馆水体质量	地标水二类	计划指标
	时效指标		外来入侵物种防除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户出售秸秆增加收入		≥50元/亩/年	计划标准
			秸秆还田后亩减少化肥投入		≥20元/亩/年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		≥95%	计划标准
			废旧农膜回收率		≥85%	计划标准
			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处理率		≥85%	计划标准
			公众对长江江豚保护意识显著提升（是/否）		是	计划标准
			促进农业绿色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土壤质量		逐步改善	计划标准
			长江江豚繁育技术		突破人工授精技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农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化肥减量化核心示范区建设补助标准	≥500元/亩	≥500元/亩	≥500元/亩	计划标准
			秸秆还田面积	≥7.4万亩	≥7.9万亩	≥7.9万亩	计划标准
			秸秆“五化”利用量	≥4.2万吨	≥4.4万吨	≥4.4万吨	计划标准
			废旧农膜回收率	≥85%	≥85%	≥85%	计划标准
			化肥减量化及商品有机肥示范推广核心示范区建设面积	≥8000亩	≥8000亩	≥8000亩	计划标准
			支持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辖区数	5个	达到省级指标	达到省级指标	省级文件
			豚馆升级改造规模	0	0	800m ³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新生长江江豚数量	1	0	1	计划标准
			农村沼气设施安全隐患整治率			≥30%	计划标准
			各区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核心示范区化肥当年使用量减少率	≥10%	≥10%	≥10%	计划标准
			支持区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处理工作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回收的农药包装废弃物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奖补资金拨付及时性	2024年12月底前	2025年12月底前	2026年12月底前	计划标准
			豚馆水体质量	地表水三类	地表水三类	地表水二类	计划指标
	时效指标		外来入侵物种防除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户出售秸秆增加收入	≥50元/亩	≥50元/亩	≥50元/亩	计划标准
			秸秆还田后亩减少化肥投入	≥20元/亩	≥20元/亩	≥20元/亩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废旧农膜回收率	≥84%	≥85%	≥85%	计划标准
			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处理率	≥90%	≥85%	≥85%	计划标准
			公众对长江江豚保护意识显著提升 (是/否)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农业绿色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改善土壤质量	逐步改善	逐步改善	逐步改善	计划标准
			长江江豚繁育技术	——	——	探索人工授精 技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农民满意度	≥90%	≥90%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动植物疫病防控补助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相关区农业农村主管部门
项目负责人	余 欢			联系电话	65683190
单位地址	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78号			邮政编码	430023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有关工作的通知》、《血吸虫病防治条例》、《动物防疫法》和《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等，对养殖环节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和病死畜禽收集点运行进行补助；开展牛羊血吸虫病防治工作，对牛羊血吸虫查治工作进行补助；对疑似动物疫情处置中强制扑杀畜禽给予补偿；对获批国家级或省级动物疫病净化场给予一次性奖补等。				
项目主要内容	1. 对养殖环节病死畜禽（鸡、牛、羊）无害化处理和街（乡镇）病死畜禽收集点进行补助；2. 对生猪定点屠宰环节无害化处理进行市级补助；3. 完成血吸虫病疫区牛、羊血吸虫病预防性投药和筛查任务；4. 对疑似动物疫情处置中强制扑杀畜禽进行补偿。				
项目总预算	899.44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899.44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预算项目资金651.44万元。2025年安排2037.96万元。2026年，按新政策要求项目资金预算为899.44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99.44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99.44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899.4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动物疫病防控补助	对江夏区、黄陂区、新洲区、蔡甸区、经开区、东西湖区、长江新区等区动物疫病防控工作进行补助。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共计719.44万元，其中江夏区197.47万元、黄陂区127.86万元、新洲区212.87万元、蔡甸区77.80万元、经开区2.39万元、东西湖区37.10万元、长江新区63.95万元。	1. 根据《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对养殖环节鸡、牛、羊等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给予补助，对每个街（乡镇）病死畜禽收集点每年补贴4万元。 2. 依据相关文件规定，对屠宰环节无害化处理进行补助。市级补助标准：病害猪处理220元/头，生猪产品折合220元/头（按90kg折算），待宰前死亡生猪处理20元/头。 3. 根据《动物防疫法》第八十五条规定“对在动物疫病预防、控制、净化、消灭过程中强制扑杀的动物、销毁的动物产品和相关物品，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给予补偿”，对疑似动物疫情处置中强制扑杀的畜禽进行补偿，按扑杀畜禽数量和规定的补助标准据实预算。 4. 根据《血吸虫病防治条例》等开展疫区牛羊预防性投药治疗和血吸虫病筛查等农业血防工作，按照牛、羊单次投药费用分别为23.4元/头、羊2.6元/只，血吸虫病筛查23元/头（只）给予补助。	
	草地贪夜蛾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	加强草地贪夜蛾虫防治技术培训与指导，组织开展草地贪夜蛾预测预报与防治工作	
	动物疫病防控能力提升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	开展动物疫病监测和开展技能实操培训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通过落实养殖和屠宰环节无害化处理、农业血吸虫病防治、疑似动物疫情处置、动物疫病净化等工作，降低重大动物疫病风险，持续保障畜牧业生产安全。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养殖和屠宰环节无害化处理、牛羊血吸虫病查治、疑似动物疫情处置、动物疫病净化场创建等年度工作任务，促进畜牧业健康稳定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血吸虫病疫区牛羊查治	牛1951头/年、羊8887只/年	计划标准
			奖补国家级和省级动物疫病净化场数量	2个/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养殖和屠宰环节无害化处理率	100%	计划标准
			净化场净化病种抽查阴性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疑似动物疫情处置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性	2026年年底前	计划标准
			降低重大动物疫病传播风险	有效降低	计划标准
			大规模因血吸虫病导致的牛、羊死亡事件发生率	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促进畜牧业健康稳定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农户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前年	上年
		质量指标	血吸虫病疫区牛羊查治	牛1471头、羊7265只	牛1470头、羊9204只
			奖补国家级和省级动物疫病净化场数量	1个	2个
		时效指标	养殖和屠宰环节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净化场净化病种抽查阴性率	100%	100%
			疑似动物疫情处置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性	2024年年底前	2025年年底前
			降低重大动物疫病传播风险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大规模因血吸虫病导致的牛、羊死亡事件发生率	0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促进畜牧业健康稳定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农户满意度	≥90%	≥90%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养殖尾水治理项目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渔业渔政管理处
项目负责人	潘俊辉			联系电话	65683308
单位地址	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78号			邮政编码	430023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1. 《湖北省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尾水治理专项建设规划（2021—2035年）》（鄂农发〔2021〕47号）； 2. 《武汉市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尾水治理专项建设规划（2021—2035年）》（武农〔2022〕79号）； 3. 《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				
项目主要内容	加快推进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养殖尾水治理，对池塘标准化改造，水产养殖尾水处理、生物净化、进排水分离、养殖用水循环利用、水质监测与检测等相关设施设备和建设内容进行补助，实现养殖尾水达标排放或循环利用。				
项目总预算	4365		项目当年预算	436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1210.00万元，2025年1709万元，2026年4365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36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36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36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尾水治理	江夏区、新洲区、黄陂区、蔡甸区、经开（汉南）区、东西湖区和长江新区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尾水治理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365	2026年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养殖尾水治理每亩奖补2500元，其中中央渔业发展补助资金按照每亩1500元的标准奖补，市级按照每亩1000元的标准配套，共计4365万元，其中江夏区616万元、新洲区989万元、黄陂区540万元、蔡甸区1003万元、经开（汉南）区224万元、东西湖区460万元、长江新区533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完成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养殖尾水治理面积 15万亩。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养殖尾水治理面积4.365万亩。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养殖尾水治理奖补金额	单个主体奖补≤1000万元/年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养殖尾水治理面积	15万亩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基地水产质量安全抽检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示范基地收入提升	是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渔业绿色发展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养殖尾水治理奖补金额	/	/	单个主体奖补≤1000万元/年	预算支出标准
		数量指标	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养殖尾水治理面积	6050亩	8545亩	43650亩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基地水产质量安全抽检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示范基地收入提升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渔业绿色发展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长江中游武汉段水生生物资源及栖息地监测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渔业渔政管理处	
项目负责人	潘俊辉		联系电话	65683308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汉区八古墩东一巷78号		邮政编码	430023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省发改委 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生态保护修复专项 2025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鄂发改投资〔2025〕162号）				
项目主要内容	购置前端感知基础设施42套（台）、监测分析配套设备4套及相关软件服务2套（项）				
项目总预算	2780	项目当年预算	14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0万元，2025年0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根据工作要求。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4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4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长江中游武汉段水生生物资源及栖息地监测中心建设项目	加强长江江豚等水生生物监测网络建设，提高监测系统自动化、智能化水平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0	1. 前端感知基础设施1676.24万元；2. 监测分析中心建设191.85万元；3. 智能监测系统392.39万元；4. 云资源及网络服务192.57万元；5.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194.57万元；6. 预备费132.38万元	项目总投资2780万元，其中申请中央资金1380万元（2025年已下达900万元），地方配套1400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加强长江江豚等水生生物监测网络建设，提高监测系统自动化、智能化水平，提升长江江等水生生物豚监测能力，准确掌握栖息地状况，加强长江江豚等水生生物栖息地保护。				

年度绩效目标	购置前端感知基础设施42套（台）、监测分析配套设备4套及相关软件服务2套（项）。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前端感知基础设施	42台（套）/年	计划标准	
			监测分析配套设备	4台（套）/年	计划标准	
			相关软件服务	2台（套）/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验收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违规捕捞发生率	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政策落实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水域水质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前端感知基础设施	/	/	42台（套）
			监测分析配套设备	/	/	4台（套）
			相关软件服务	/	/	2台（套）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验收完成及时率	/	/	100%
			违规捕捞发生率	/	/	0
		生态效益指标	政策落实达标率	/	/	100%
			改善水域水质	/	/	有效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群众满意度	/	/	≥95%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武湖黄颡鱼保护区禁捕后管护项目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农业集团武湖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胡艾国			联系电话	027-85022055
单位地址	武汉市黄陂区六指街大咀村望家田188号			邮政编码	430334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落实我省长江流域水生生物保护区全面禁捕工作的通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市国家及省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全面禁捕工作方案的通知》和《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等文件精神，武湖黄颡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于2018年12月31日起全域禁止生产性捕捞，武汉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严格按照中央、省市要求，扎实落实各项禁捕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武湖黄颡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禁捕管护工作。				
项目总预算	639.9	项目当年预算			639.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前两年预算均为639.9万元，2025年预算639.9万元，未发生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39.9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39.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39.9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武湖禁捕管护经费	禁捕管护人工费用，禁捕车、船油料、维护保养等管护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9.9	1. 日常禁捕巡查管护人工成本：550万元，用于巡查人员薪酬、社保、津贴补助等。2. 巡查设施设备保障费：60万元，用于船只、车辆运维及执法、救生、防护装备购置维护。3. 管护效能提升相关费用：29.9万元，用于技术服务及行政管理开支，主要内容为优化管护成效投入的技术服务、信息化建设、业务培训等支出，以及办公运转、档案管理、组织协调等行政管理开支，助力管护工作提质增效。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要求，做好保护区禁捕后日常管护工作，维持武湖保护区禁捕秩序稳定，使水产种质资源得到有效保护。						
年度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农业农村局等相关主管部门要求，做好武湖禁捕管护，维持武湖保护区禁捕秩序。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大型联合禁捕执法活动	1次/年	计划标准		
			禁捕管护面积	3000公顷/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年度禁捕管护工作方案落实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2025年底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禁捕监管智能化系统预警事件处理率	98%	计划标准		
	年内保护区水域渔业污染事故发生率		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武湖周边群众对武湖禁捕工作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大型联合禁捕执法活动	1次	1次	1次	计划标准
			禁捕管护面积	3000公顷	3000公顷	3000公顷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年度禁捕管护工作方案落实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2024年底	2025年底	2026年底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禁捕监管智能化系统预警事件处理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年内保护区水域渔业污染事故发生率		0	0	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武湖周边群众对武湖禁捕工作满意度	≥90%	≥90%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武湖黄颡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禁捕监管智能化系统建设项目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云敏		联系电话	027-85022055		
单位地址	武汉市黄陂区六指街大咀村望家田188号		邮政编码	430334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强长江流域禁捕执法管理工作的意见》(农长渔发〔2020〕1号)文件明确指出,要加强装备建设,根据管理任务实际需求,为落实《全国农业执法监管能力建设规划(2016-2020年)》(农计发〔2016〕100号)《全国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基本装备配备指导标准》(农法发〔2019〕4号)和《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等文件精神,武汉农业集团不断创新禁捕管护模式,在武湖保护区建成全覆盖的禁捕监管智能化系统。					
项目主要内容	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在武湖黄颡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建设一套禁捕监管智能化系统。					
项目总预算	103.7	项目当年预算	103.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前两年预算均为103.7万元,2026年预算103.7万元,未发生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3.7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3.7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3.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其中: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武湖黄颡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禁捕监管智能化系统建设服务费	系统运维购买服务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7	与中国铁塔武汉分公司签订的《武湖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禁捕监管智能化系统项目服务合同》		申请财政补贴103.7万元,企业自筹44.3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落实长江十年禁渔政策，充分发挥渔政天网工程作用，强化武湖黄颡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禁捕管护。				
年度绩效目标	落实长江十年禁渔政策，充分发挥渔政天网工程作用，强化武湖黄颡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禁捕管护。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系统日均在线率	96%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预警事件推送时间	4分钟内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禁捕监管智能化系统预警事件处理率	100%	计划标准
			提升渔业资源种群数量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武湖周边群众对武湖禁捕工作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覆盖率	98%	99%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系统日均在线率	95%	95%	96%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预警事件推送时间	5分钟内	4分钟内	4分钟内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禁捕监管智能化系统预警事件处理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提升渔业资源种群数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武湖周边群众对武湖禁捕工作满意度	≥90%	≥90%	≥95%	计划标准

2026年支农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武湖黄颡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生态补偿资金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农业集团武湖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运敏		联系电话	027-85022055	
单位地址	武汉市长江新区六指街大咀村望家田188号		邮政编码	430334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1. 《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基本生态控制线区域生态补偿的意见》（武政办〔2018〕34号）有关规定； 2. 市领导在《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协调武湖黄颡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全面禁捕补偿请求有关情况的回复意见》； 3. 根据《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2028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政策意见》（武农〔2025〕29号）奖补意见。				
项目主要内容	1、开展武湖水域生态系统养护和修复；2、开展水域存量鱼类及水生生物检测；3、落实生态防污船网检修，做好湖面保洁；4、制作黄颡鱼水产种质保护区生态保护、湖泊管护政策宣传牌及支付临时管护人员劳务费等				
项目总预算	111	项目当年预算	11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前两年已按 111 万元 / 年申报并执行，2026 年预算保持稳定，无重大变动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1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1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1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武汉黄颡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生态补偿资金	开展生态养护、生物监测及日常巡护，修整生态防护设施，维持水域生态系统健康和稳定。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	1、开展武湖水域生态系统养护和修复 26万元 ;2、开展水域存量鱼类及水生生物检测20万元 ;3、落实生态防污船网检修，做好湖面保洁20万元 ;4、制作黄颡鱼水产种质保护区生态保护政策宣传牌及支付临时管护人员劳务费等45万元。	根据2019年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武湖国家级种质资源保护区禁捕补偿相关意见，此资金为武湖禁捕管护补偿资金的组成部分，是武湖禁捕管护及生态保护的必要保障。
-------------------------	--	---------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要求，做好武湖黄颡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生态保护与长效管护。
年度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国家、省、市主管部门要求，做好武湖黄颡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生态保护工作，维护水域生态系统健康和稳定。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覆盖面积	3.2万亩/年	计划标准
			生物检测覆盖频次	4次/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年度生态补偿资金使用工作方案落实率	100%	计划标准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2026年2月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违法违规捕捞事件发生数	0	计划标准
			政策落实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武湖周边群众对武湖生态保护工作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覆盖面积	3.2万亩	3.2万亩	3.2万亩	计划标准
			生物检测覆盖频次	4次	4次	4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年度生态补偿资金使用工作方案落实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2024年2月	2025年2月	2026年2月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违法违规捕捞事件发生数	0	0	0	计划标准
			政策落实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武湖周边群众对武湖生态保护工作满意度	≥90%	≥90%	≥95%	计划标准